

# 蒙藏委員會 103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公告日期：104 年 05 月 18 日

## 壹、前言

蒙藏委員會之使命係以推動臺灣與蒙藏民族聚居地區之學術、文化、教育、經貿交流及對外援助；以維護在臺蒙藏同胞權益為基礎，提升弱勢族群競爭力，積極展現蒙藏等多元族群動能，為社會注入多元文化活力；強化蒙藏專業研究，以掌握蒙藏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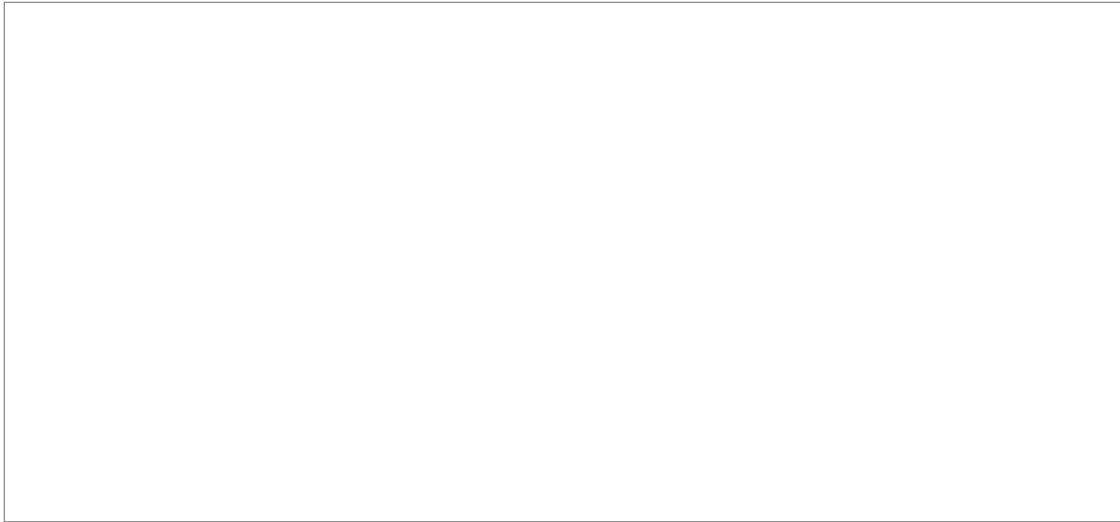
政府蒙藏事務隨時代與環境之變遷，持續不斷調整開展。本會除政策規劃外，亦擔負業務執行職能，業務包含政策分析、學術交流、人才培訓、社會服務、文化推廣、教育輔導、專業研究等面向；服務對象包括蒙藏民族及臺灣民眾；服務地域涵蓋國內外及大陸地區。目前蒙藏民族除主要聚居於中國大陸地區外，更及於全球各地，慮及當前蒙藏事務並非僅涉兩岸，尚亦包括蒙古、俄羅斯聯邦境內的布里雅特、圖瓦、喀爾瑪克等蒙古族裔共和國之國際戰略事務，以及暫居於印度、尼泊爾等地以達賴喇嘛為中心的流亡藏族等攸關兩岸和平因素。為因應歷史沿革所漸次形成多地域與多元屬性的蒙藏事務，以及為使政府政策延續，並配合目前兩岸政策方向，爰以「關懷蒙藏，連結臺灣」為本會願景。

蒙藏委員會依據行政院 103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針對我國當前社會環境及未來蒙藏業務推展需要，施政主軸編定「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加強蒙藏胞服務效率，提供快速優質的服務」、「提升現有資源及資訊科技運用，增進決策支援及服務效益」、「培訓優質公務人力」等關鍵策略目標。本會依據總統揭示的施政理念及行政院院長擘劃的施政方針，據以推動各項創新措施及服務，業務面向包含國際、兩岸及國內事務，其性質並涉及蒙藏方面之國民照護、對外交流與人道援助、文化傳揚、藏傳佛教、學術研究，更將兩岸蒙藏事務交流及扶助蒙藏民族納入施政重點工作，一年來成果豐碩。

為評估本會 103 年度施政績效，各單位填寫施政績效目標達成情形表之作業，送由本會參事室研考部門進行初評前置作業，依各該當關鍵策略目標、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標準、目標值，考核其績效達成情形，逐一檢視其創新、難度、經費使用適當性、是否如期完成等，完成審核初稿，簽奉核定召開本會「提升效能及績效評估工作小組會議」，由本會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成員則由本會單位主管、人事主任及主計主任擔任，進行評估作業；工作小組會議參據研考部門彙提研擬意見，初核自評作業資料，研議本會施政績效內容，並由研考部門依會議結論修正後簽奉核定。

## 貳、機關 100 至 103 年度預算及人力

###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預決算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100	101	102	103
合計	預算	158	140	127	126
	決算	147	128	115	105
	執行率 (%)	93.04%	91.43%	90.55%	83.33%
普通基金(總預算)	預算	158	140	127	126
	決算	147	128	115	105
	執行率 (%)	93.04%	91.43%	90.55%	83.33%
普通基金(特別預算)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執行率 (%)	0%	0%	0%	0%
特種基金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執行率 (%)	0%	0%	0%	0%

\*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1、本會法定預算內容主要為基本運作之一般行政支出，因近年行政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緊縮一般經常性支出，致本會預算呈現負成長趨勢。

2、102年度預算較101年度預算減少12.906百萬元，主要係減列「與蒙族聚居地區各項交流與人才培訓」、「邀請大陸地區藏學研究機構及學者來臺舉辦兩岸藏學會議活動」、「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及「蒙藏文化中心室內裝修工程」等經費。另，103年度預算較102年度預算減少0.33百萬元，主要係減列基本庶務支出。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各年度決算賸餘原因，除「人事費」依實際進用員額覈實支用，並落實預算執行，力求擷節各項經費開支。

2、103年度「人事費」賸餘14,727千元，主要係配合立法院決議及行政院政策，控管職務出缺未予遴補所致；「業務費及獎補助費」賸餘5,679千元，主要係預算經立法院凍結3,148千元，經費未予支用，以及擷節支出所致；「設備及投資」賸餘137千元；「第一預備金」582千元，悉數未申請動支列作賸餘。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100	101	102	103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53.13%	59.49%	64.19%	64.31%
人事費(單位：千元)	78,097	76,143	73,822	67,521
合計	62	64	59	51
職員	51	53	48	41
約聘僱人員	3	3	3	3
警員	1	1	1	1
技工工友	7	7	7	6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目標達成情形（「★」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關鍵策略目標：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

1. 關鍵績效指標：強化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對話交流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	-------	-------	-------	-------

原訂目標值	8	41	2	2
實際值	--	52	5.77	9.09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交流人次成長幅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加強與全球蒙族聚居地區重要政經官員、人士雙向交流，積極培養友臺人士，扮演溝通橋樑，穩固合作關係及拓展未來交流空間，有助於掌握國際關係變化及相關政策之研擬。

(2) 接待蒙古國會重要官員，建立與蒙古國會交流管道，增進臺蒙政府官員交流及鞏固雙方關係。

(3) 建構臺灣多元族群與中國大陸藏區聯繫網絡，建立兩岸民族相關事務人員交流平臺，展現臺灣社會對多元文化事務的尊重與發揚，奠定未來兩岸民族事務合作基礎，持續擴大兩岸交流規模，提升兩岸良性互動。

(4) 藉由青海省玉樹州民族歌舞團來臺巡演活動，讓率團之大陸藏區民族宗教事務委員會相關官員瞭解臺灣政府施政以民眾滿意為導向，深入瞭解臺灣多元文化發展經驗，及深刻感受臺灣自由、民主強調人權之社會氛圍，有效展示臺灣豐富的人文社會軟實力及影響力。

(5) 藉由中國大陸民族事務相關官員來臺交流暨進行座談，掌握當前中國大陸藏區發展現況，提供政府於對在臺藏族施政及發展兩岸關係上參考，讓大陸民族事務官員深刻體認臺灣尊重多元族群發展及保障各族群基本人權的核心價值，以及落實保障民族生存與發展之理念，深化兩岸民族事務交流，對引領兩岸關係良性發展具正面意義。

達成情形分析：

(1) 1月5日至16日，蒙古礦業部戰略政策計劃處李瑞清(Mr. Z. ZUL)專員等2名訪臺接洽臺蒙礦業合作事宜，主要拜會單位為經濟部礦務局、中央研究院、臺大地質系及臺灣肥料公司，並於1月7日至本會拜會海處長，表達願與本會合作在臺召開蒙古礦業說明會意願。

(2) 1月19日至28日，蒙古對太平洋地區友好國家合作協會高陶甫會長等一行6人訪臺，蔡委員長與高會長於1月21日進行見面交流。

(3) 1月22日至25日，蒙古國會曹格(L. TSOG)副議長等2名來臺參加於臺北圓山大飯店舉辦之世界自由民主聯盟成立60周年系列活動。本會由海處長代表進行見面交流。

(4) 3月21日內蒙古自治區高級人民法院胡毅峰院長率領「內蒙古自治區法官協會交流團」一行15人來臺交流參加兩岸法制論壇，為延伸臺灣與內蒙古司法交流合作，由本會蒙事處海處長代表與會，同時進行交流互動。

(5) 6月5日至15日蒙古人民黨烏蘭巴托市黨委主席顧問 Mrs. Ganchimeg Dugarsuren 一行3人訪臺，6月13日由海處長代表接待並就持續推動臺蒙雙邊教育、文化及科學等領域之交流交換意見。

(6) 8月16日，為建立與中國大陸民族事務相關機構直接交流渠道，與訪臺的中國大陸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副部長管培俊等一行19人交流座談。

(7) 10月15日陳明仁主秘會晤訪臺之蒙古勞動部副部長巴特呼雅格(J. Batkhuyag)一行3人，並邀請蒙古駐臺代表處額勒貝格代表、鋼把塔副代表及我外交部秘書一同與會，就兩國在勞資權益義務等面向交換意見。

(8) 11月5日至11月17日，為拓展兩岸民族事務及藝術文化之交流，邀請中國大陸青海省民族宗教事務委員會主任等相關官員一行8人來臺交流，並率領該省玉樹州民族歌舞團來臺演出。

總結上開103年度蒙藏族及蒙藏事業務相關官員來臺交流計60人次。超越上(102)年度55人次，達成目標值9.09%，達成度100%。

## 2. 關鍵績效指標：增進與蒙藏各領域專業人士互動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5	5
實際值	--	--	20.73	6.57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與蒙藏專業人士進行經貿、學術、文化、教育等交流活動參與人次成長幅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邀請大陸藏族自治州及自治州之文化、醫療、民族事務人員來臺，強化對大陸藏區現狀掌握，與國內文化、醫療、民族等相關機構建立合作模式，提供來臺人員進行專業知能相互學習之機會，擴大交流渠道與面向，增進兩岸專業領域人士交流實質互動。

(2) 建立臺灣學者與大陸民族學學者交流平臺，除展示臺灣學者學術風範與觀點，讓大陸學界認識臺灣學術界多年努力及豐碩成果，傳遞臺灣學界提倡多元、積極創新的學術素養與氛圍，並藉由兩岸民族學界的對話激盪，提振臺灣蒙藏及其他民族學研究風氣及研究領域，並呈現不同角度的學術觀察與思考。

(3) 建立臺灣各大學院校與大陸民族院校青年學生互訪交流機制，增進兩岸高等教育交流，建立合作管道，並透過實地參與志願服務，落實對於民族地區之關懷與照護，有助於增進兩岸青年對彼此教育現況之瞭解，漸次擴大交流面向，首次以志願服務為交流主軸，特別安排大陸民族院校師生來臺參加援外志工培訓相關課程，與臺灣青年學生互動、交流，引領大陸青年感受臺灣人道關懷精神，同時擴展臺灣青年兩岸事務宏觀視野；另安排渠等實地觀摩臺灣非政府組織推展志願服務情形，感受臺灣人道關懷精神，展現臺灣自由、民主、社會多元文化發展經驗，以及臺灣核心價值及文化軟實力，為兩岸志願服務交流帶來正向發展。

(4) 大專青年學生研習活動延續自 98 年初始之內蒙古青年認識臺灣研習活動，現已建立兩岸常態互訪機制，臺灣去訪地點並擴大至大陸少數民族聚居地區。藉由兩岸青年互動及實地觀察，除拓展臺灣青年視野，亦增進大陸青年對臺灣自由、民主、多元社會之認識，確實有助於建立兩岸知識青年溝通與合作橋樑，促進兩岸未來良性關係之持續發展。

(5) 辦理「舞出高原--中國大陸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團巡演活動」，每場皆安排臺灣原住民族藝術團體同臺演出，落實兩岸文化交流之意義，展演期間各界迴響熱烈，有效落實兩岸多元民族藝文交流互動，並促進國人認識藏族與其他民族藝術文化，進一步拓展國人視野，豐富臺灣多元文化內涵、傳習多元民族藝術文化內涵。

(6) 藉由安排四川省、青海省等藏區醫療衛生相關人員來臺深度觀摩醫院管理及服務理念與作法，學習醫療衛生專業知能，可提供該二省醫療領域之借鏡，增進其醫療水準與品質，讓當地民眾得到更佳之醫療服務，落實本會人道援助藏區之目標。

達成情形分析：

(1) 有關「2014 年內蒙古大專青年認識臺灣研習營」及「2014 年寧夏回族自治區大專師生來臺交流研習營」共 56 人，分別於 3 月 15 日至 22 日與 4 月 13 日至 20 日辦理，參訪臺灣大專院校並促成寧夏自治區來訪的北方民族大學與臺灣真理大學簽署姐妹校交流合作協議。

(2) 內蒙古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婦幼保健暨慢性疾病臺灣考察團 16 人於 5 月 17 至 24 日訪臺，主要考察重點為臺灣醫療機構之婦科、兒科及慢性非傳染性疾病等專業，由本會派員

陪同參訪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臺大醫院兒童醫療大樓、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彰濱秀傳紀念醫院、高雄長庚紀念醫院以及衛福部臺北醫院等地。

(3) 內蒙古醫科大學附屬醫院選派各臨床科室主任共 16 名，於 5 月 21 至 28 日間來臺觀摩，本會協請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安排赴該院院本部及仁愛院區交流觀摩。

(4) 為促進大陸青年瞭解臺灣志願服務發展現況，於 5 月 28 日至 6 月 4 日辦理「中國大陸民族院校青年來臺參訪暨志願服務交流活動」，邀請甘肅省西北民族大學師生 18 人來臺，除參加本會援外志工培訓營，並至原鄉實地觀摩臺灣非政府組織推展志願服務情形。

(5) 為促進兩岸蒙藏及其他民族舞蹈之發展與交流，於 7 月 28 日至 8 月 6 日辦理民族舞蹈研習營，邀請中國大陸西北民族大學 5 名專精於蒙、藏、維吾爾族及敦煌舞蹈等專業人士來臺交流。

(6) 為落實人道援助藏區目標，於 10 月 1 日至 10 月 14 日，邀請中國大陸四川省阿壩藏族自治州、青海省青海福利慈善醫院計 4 名人員來臺交流，安排至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深度觀摩、參訪。

(7) 為擴大臺灣學者民族學術影響力，於 10 月 9 日至 13 日辦理「103 年臺灣學者赴大陸參與學術研討會暨交流活動」，由本會人員率 11 名臺灣學者赴山東省煙臺大學進行講座交流。此行本會人員與煙臺大學、中國藏學中心歷史所、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所、中央民族大學及青海民族大學民族學與社會學學院計 20 名學術專業領域人士進行交流。

(8) 為提升兩岸多元民族文化交流，於 11 月 5 日至 17 日辦理「舞出高原-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團巡演活動」，邀請青海省民族宗教事務委員會主任率該省玉樹藏族自治州歌舞團一行 43 人來臺，於臺北、桃園、嘉義、花蓮、臺東等地演出 6 場，同時安排國內原住民藝術團體同臺演出。

(9) 內蒙古烏海市衛生局一行 15 人來臺，於 12 月 3 日至 12 月 5 日前往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觀摩交流。

(10) 「103 年大陸內蒙古自治區公衛高層人員來臺交流活動」於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24 日辦理，包括內蒙古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官員及區內醫院院長等一行 7 人訪臺，本會安排參訪衛福部臺北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等地。

總結上開 103 年度與蒙藏專業人士來臺進行學術、文化、教育、醫療等交流活動計 211 人次，超越 102 年度目標值之 198 人次，本年度達成目標值 6.57%，達成度 100%。

(二) 關鍵策略目標：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

1. 關鍵績效指標：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2	2
實際值	--	--	2.11	8.86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參與訓練人數成長幅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 1 ) 依學員個別需求規劃專業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有效協助提升俄羅斯聯邦蒙裔來臺受訓醫師先進醫療知能。

( 2 ) 與各單位合作共同分攤經費，有助摶節本會經費支出。

( 3 ) 臺灣獎學金核發每人美金 250 元，鼓勵蒙古清寒優秀青年努力向學，協助蒙古發展高等教育，並展現臺灣國際人道援助精神。參加典禮人員含蒙古政府及學界重要人士，並邀請媒體廣為宣傳臺灣政府之美意，有效促進臺蒙友好關係。

( 4 ) 培育蒙古優秀青年，落實本會積極培植蒙裔優秀人才之施政目標；厚植我國對蒙未來關係發展，促進多元文化之交流，加強蒙裔國家對臺灣之認識與情誼。

( 5 ) 辦理蒙古檢察官、法官司法研習班，促進雙方司法警政交流，提升蒙古司法品質及效率，加強與蒙古之實質關係，有利日後兩國共同打擊犯罪之合作。

( 6 ) 藉由促進雙方交流，培育優秀省市議會議長及省府秘書長等高階行政主管人員，建立蒙古政府人員行政管理新思維及理念，以提升蒙古政府行政品質及效率。

達成情形分析：

( 1 ) 102 年 12 月 21 日至 103 年 1 月 1 日與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合作辦理「大陸內蒙古自治區醫院管理人員來臺交流參訪」案，計有內蒙古區內醫院院長、副院長共 12 人來臺觀摩，對臺灣醫院經營管理模式與經驗進行深入瞭解。團員表示對臺灣老人照護與人文關懷印象深刻，並希望臺灣派專家到內蒙古醫院進行訓練，未來也期望內蒙古醫務人員能來臺進修管理與專業方面知識。



(2) 第 11 期蒙古檢察官司法研習班，延續前期辦理精神，本次仍由本會、法務部以及外交部共同辦理，該班學員 20 位，及隨團翻譯 1 位，6 月 27 日抵臺，7 月 2 日離臺，進行 2 周研習課程。

(3) 8 月至 10 月辦理「第 8 期俄羅斯聯邦喀爾瑪克、布里雅特及圖瓦等蒙裔共和國醫師來臺培訓班」，計有 6 名醫生來臺見習 3 個月，由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分別安排至各科別見習。

(4) 103 年蒙古法官司法研習班學員 15 名來臺研習，於 10 月 19 日至 10 月 30 日假司法院法官學院辦理，本計畫由本會、司法院、司法院法官學院共同合作辦理。

(5) 10 月及 12 月頒發「蒙古優秀清寒學生臺灣獎學金」，共 110 名，10 月頒發典禮委由「蒙古對太平洋地區友好國家合作協會」假烏蘭巴托舉辦，12 月由本會派員至烏蘭巴托頒發。

(6) 內蒙古烏海市衛生局等專業醫療人員一行 15 人（計有各中西醫院之骨科、呼吸內科、神經內科、風濕病科、內科、外科、兒保科、產科、婦科各科主任或護士長）來臺，於 12 月 3 日至 12 月 5 日前往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觀摩交流。

(7) 「蒙古高階行政管理人才培訓班」17 人（議會議長 5 人、議會秘書長 5 人，餘皆為省府秘書長）於 12 月 21 日至 12 月 30 日假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相關行政研習課程，本計畫由本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以及蒙古公務委員會共同合作辦理。

總結 103 年度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參與訓練人數計 86 人次。超越 102 年度之 79 人次，本年度達成目標值 8.86%，達成度 100%。

## 2. 關鍵績效指標：聯繫國內外非政府援外組織，培育援外青年志工，辦理人道援助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0	5
實際值	--	--	0	7.66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專家及志工參與人次成長幅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辦理海外援助志工培訓營，增進受訓學員援外專業知能與人文素養，並推動國人接觸及關注蒙藏民族相關議題，同時提供青年學生自我成長、關懷社會及參與國際事務之機會；另藉由拓展兩岸青年志願服務交流面向，有效促進兩岸志願服務領域互動。

(2) 整合政府機關資源與非政府組織專業志工人力，協助志工團隊實地前往海外蒙藏族聚居地區辦理醫療衛生、教育文化與弱勢關懷等援助計畫，推動與蒙藏族聚居地區雙向交流，深入瞭解該省當地醫療衛生及教育文化等現況，拓展臺灣民間團體參與藏區人道援助多元管道，並藉由實地從事人道援助服務工作，與國際人道援助趨勢接軌，擴大援助蒙藏工作之參與層面，提升臺灣公民社會正面能量，進而加強國際合作，推動臺灣援外事務多元發展。

(3) 結合民間教育及青年志工資源，提供在學青年到大陸偏鄉地區的學習服務，藉此拓展國際視野並增進社會服務精神，建立服務資源整合模式，進而落實對海外蒙族的人道援助精神，及可拓展臺灣學生國際視野、建立社會責任。

(4) 與以上志工援助計畫有關的 103 年受惠的海外藏族人數約 3,885 人次，海外蒙族人數 1,526 人次。

達成情形分析：

(1) 為配合落實行政院推動青年學子參與國際人道援助政策，於 5 月 31 日、6 月 1 日辦理「蒙藏委員會援外志工培訓營」，邀請 6 位國內專家學者擔任講師，培訓 178 名學員。

(2) 辦理「中國大陸民族院校青年來臺參訪暨志願服務交流活動」，於 5 月 28 日至 6 月 4 日邀請甘肅省西北民族大學師生 18 人來臺參加援外志工培訓，並與 2 名臺灣青年志工實地前往原鄉地區觀摩非政府組織推展社區志願服務現況；另於 7 月 16 日至 23 日舉辦「103 年臺灣大學院校青年赴大陸民族院校參訪暨志願服務交流活動」，由本會人員率 16 名臺灣大專院校學生赴中國大陸甘肅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縣農牧村中心敬老院進行志願服務。

(3) 協助臺北醫學大學志工 29 人辦理「2014 年南印度流亡藏人社區國際醫療服務計畫」、協助國立政治大學志工 14 人辦理「2014 志在青海」人道援助計畫；另籌組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社團法人台灣全人照顧協會等專業醫療公衛人員共 8 人，前往大陸青海省青海福利慈善醫院進行醫事服務及交流，拓展臺灣民間團體參與藏區人道援助多元管道。

(4) 補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於 8 月 2 日至 12 日辦理 2014「奇藝童蒙」蒙古兒童藝術教育營，為提供蒙古弱勢兒童音樂與藝術教育，提升學童學習興趣與自信，並介紹臺灣文化，同時教導當地孩童人權觀念，建立自我保護意識，共計 40 人次參與受益。

(5) 8月間邀請真理大學師生赴大陸內蒙古偏鄉地區民族中學進行電腦及英文教學服務，有臺灣師生擔任志工參與，提供二手電腦同時協助大陸偏鄉學童，藉此拓展國際視野並增進社會服務精神，建立服務資源整合模式，共計310人次參與，其中含專家及志工24人。

(6) 8月21至28日辦理「2014年臺灣醫療團赴大陸內蒙古自治區考察交流」活動，邀請衛生福利部及其所屬醫院、雙北市政府衛生局及其所屬醫院、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敏盛醫院等公衛醫療專業人員，前往大陸內蒙古自治區進行診療服務，將臺灣醫療團隊所展現的豐富醫療衛生成功經驗，分享給內蒙古地區醫衛技術推廣之用，促進海峽兩岸醫療管理發展交流與瞭解，並協助內蒙古醫衛單位完成扶貧公益事業與醫療保健照護政策，展現臺灣對大陸人民和善的友誼，使兩岸關係朝良性發展。活動受益人數1,200人次。

總結上開103年度專家及志工參與人次合計295人次。超越102年度之274人次，本年度達成目標值7.66%，達成度100%。

(三) 關鍵策略目標：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

1. 關鍵績效指標：參與蒙藏節慶藝文活動人次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200	17	17
實際值	--	181	15.99	18.18
達成度(%)	100	90.5	94.06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參與活動人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舉辦成陵大典，傳揚蒙族節慶文化，並表達本會對在臺蒙藏族關懷之情，強化在臺蒙族對臺灣社會的凝聚力，並展現臺灣多元文化兼容並蓄。

(2) 提升臺灣民眾進一步認識民族人文特色及風土民情，藉由藝文活動的表演可帶給臺灣民眾更多的思考與啟發，強化兩岸藝文交流，延伸兩岸民族文化事業有更長遠的發展。並邀請臺灣原住民族電視台共同合作，加強兩岸民族文化交流面向。

(3) 藉由辦理中國大陸藏族藝術歌舞巡演活動，推廣與欣賞藏族獨具特色的傳統藝術文化，每場皆安排臺灣原住民族藝術團體參與演出，實質促進兩岸多元民族文化互動，落實兩岸文化交流之意義，並促進國人認識藏族與臺灣原住民族歌舞藝術文化，拓展國人文化視野，培養提、升國人欣賞藝術文化之人文素養，豐富臺灣多元文化內涵。

(4) 藉由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蒙藏舞蹈展演，有效推廣介紹蒙藏民族文化，以深化與推廣蒙藏民族豐富的藝文內涵，增進國人學習尊重多元族群之觀念，建立國人接觸蒙藏藝文活動之平臺，落實本會維護與推廣蒙藏文化之目標。

(5) 與全國各地博物館、文化中心及各級學校合辦相關展覽，拓展國人視野，深耕蒙藏文化，同時配合展期舉辦蒙藏文化教育活動，深入地方基層，引導國人認識蒙藏文化，落實社會教育理念，達到蒙藏文化普及化。

達成情形分析：

(1) 1月27日至1月29日舉辦第5期「蒙籍青少年射箭體驗營」，假臺北市中正運動中心射箭場舉行，計有蒙籍學生13人參加。

(2) 2月4日辦理「103年蒙胞春節團拜」約80餘名在臺蒙胞參加。

(3) 4月20日（每年農曆3月21日）於福華大飯店舉辦103年中樞致祭成陵大典，總統特派本會蔡委員長擔任主祭，五院代表及本會業務往來單位首長等陪祭，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代表、在臺蒙胞及蒙古來臺經商、求學、受訓學員等與祭，總計約有200人參加。

(4) 本會補助財團法人民族文化基金會於1月1日辦理「2014年內蒙古與臺灣布農族進行文化藝術示範及交流」可推廣蒙古族傳統與現代融合之音樂藝術，增進與臺灣原住民族互動及瞭解，促進多元民族文化融合，計20人次參與。

(5) 協助方相舞蹈團辦理「2014離島年度巡迴公演—〈迎向菊島·舞力全開〉」蒙藏民族舞蹈表演活動，赴澎湖縣推廣蒙藏文化，觀眾人數計約800人。

(6) 於11月5日至11月17日辦理「中國大陸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團巡演活動」，於臺北、桃園、嘉義、花蓮、臺東等5地演出6場次，每場均邀請臺灣原住民族藝術團體同臺演出，共吸引近8,000位民眾前往觀賞，廣受熱烈迴響。

(7) 分別於臺北國立陽明大學、臺東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及新竹市鐵道藝術村辦理「蒙藏服飾特展」巡展，計有71,317人次參觀。

(8) 於國家文官學院辦理「大漠英雄成吉思汗紀念展」，計有35,228人次參觀。

(9) 與國立臺灣博物館合辦「藏傳佛教唐卡藝術特展」，計有66,185人次參觀。

總結上開 103 年度參與蒙藏節慶藝文活動人次計 181,843 人次，本年度超過目標值 6.97%，達成度 100%。

## 2. 關鍵績效指標：照顧輔導在臺蒙藏胞，提升在臺整體生活適應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800	800	980	1000
實際值	--	2089	1327	1756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接受輔導之在臺蒙藏胞人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辦理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關懷專案，實際達成各項效益：(A) 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實質生活問題解決。(B) 多元的資源引進與結合。(C) 持續進行在臺藏人家戶建置工作，更新在臺藏族人口資料庫。(D) 關懷在臺藏族子女求學適應，並提供必要協助。(E) 舉辦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互動活動，促進在臺藏族家庭健全發展。(F) 提升關懷專案社工員專業服務品質。

(2) 安定在臺藏族生活，對於急難者之身心予以撫慰及提升在臺藏族子女接受教育之機會。維護藏族個人健康與生存發展，輔導在臺藏族發揮家庭功能，提升使用各項資源能力，共同營造健康家庭。

(3) 協調相關機關同意放寬持印度 IC 旅行證之國人藏族配偶在臺居留條件；又為協助臺藏家庭減輕經濟負擔，持續協調相關機關、團體盡力提供藏族配偶各方面適切之協助，務使臺藏家庭得以在臺安居。

(4) 為解決在臺居留無國籍藏族人士申辦歸化遭遇之困境，本會主動與內政部等相關機關多次協調，業已解決渠等面臨無法取得原居地警察紀錄證明、相關財產或專業技能認定等問題，另積極協助輔導渠等申辦歸化之文件準備、遞件等相關事宜。

(5) 安定在臺蒙藏族生活，對於急難者之身心予以撫慰及提升在臺藏族子女接受教育之機會，提供在臺蒙藏籍青年認識本族文化及語文。維護蒙藏族個人健康與生存發展，輔導在臺蒙藏族發揮家庭功能，提升使用各項資源能力，共同營造健康家庭。

達成情形分析：

(1) 為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生活適應與家庭發展，本會委託蒙藏基金會結合專業社工辦理「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關懷專案」，提供個別協助與轉介服務，發展藏族生活自立照顧體系，以提升藏族在臺整體生活適應與向上流動機會。103年1月至12月，以電話諮詢、訪視輔導、開案等方式，計服務及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1,627人次，已達成年度目標。

(2) 本會蔡玉玲委員長為體現政府照顧在臺蒙藏胞政策，於1月28日率同本會同仁訪視在臺蒙藏族弱勢家庭4戶，以示政府慰問關懷之意。本會同仁於佳節或活動辦理期間，不定期電話或親訪關懷在臺蒙藏胞，並邀請參加傳揚蒙藏族文化相關活動。?培育優秀蒙藏族學生，核發在臺蒙藏籍學生助學金、獎學金及傑出表現者獎勵金共129人次。

(3) 因應在臺藏族個別問題與需求，賡續積極開發資源、協助轉介，並與政府機關、社會民政、衛生醫療、學校、民間資源、民間社福單位、警政法律、勞工、教育等64個單位連結，協助提供各項服務。

(4) 本會輔導協助蒙藏基金會辦理「在臺居留藏人子女教育及急難救助專款專戶」，103計救助167人次貧病藏族，核發救助金518,884元。

(5) 賡續建置在臺蒙藏族家戶資料，迄至103年12月，總計居住在臺並能掌握正確通訊資訊者計有在臺蒙胞共計209戶、人數464人，在臺藏胞330戶、人數600人（含早期在臺藏胞、90年專案核准在臺居留藏胞、98年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規定核准在臺居留藏人、持印度IC旅行證獲准居留之國人藏族配偶等）。

(6) 經協調外交部領務局、內政部移民署，行政院已於103年6月3日修正「持印度旅行證之國人藏族配偶申請居留聯合審查處理原則」，放寬育有親生子女者之藏族配偶在臺申請居留條件，取消結婚登記滿1年及最近1年內在國內合法停留逾183天的條件限制（迄至103年12月，依上開原則獲准在臺居留之國人藏族配偶計5人）。又為減輕臺藏家庭經濟負擔，本會協調相關機關、團體提供育兒津貼、藏族配偶機票優惠與補助、參加職訓或學習國語文補助、重大傷病就醫補助等各項協助。

(7) 為協助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4項規定獲准在臺居留之無國籍藏族人士申請歸化，本會邀集相關機關開會研商，業已解決渠等面臨無法取得原居地警察紀錄證明、相關財產或專業技能認定等問題。另於3月23日、8月10日假桃園縣婦女館辦理2場次「在臺居留無國籍藏族人士申請歸化說明會」，宣導有關歸化程序、要件、應備文件等事宜，計有104人次參與。另本會持續協助輔導渠等申辦歸化之文件準備、遞件等相關事宜。迄至103年12月，已有51人獲准歸化。

(8) 於 10 月 26 日舉辦「在臺藏族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互動活動」，計有 26 位在臺藏族父母及子女參加，活動內容包括親職教育講座課程、生態教學導覽及親子互動體驗活動等。

總結上開 103 年度接受輔導之在臺蒙藏胞人次計 1,756 人次，達成度 100%。

(四) 關鍵策略目標：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

#### 1. 關鍵績效指標：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70	75
實際值	--	--	83.75	86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參加活動人員經問卷調查認為滿意者之比率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藉由兩岸民族學界的對話激盪，促進相關學術研究工作者瞭解當前民族相關議題發展現況，藉由多方交流與討論，建立兩岸民族學術雙向交流平臺，提振臺灣蒙藏暨民族學研究風氣，並呈現不同角度的學術觀察和思考。結合理論與實際，具體研析兩岸民族政策的利弊得失，提供政府及從事相關工作者檢討與推動現行民族事務工作之參考，並鼓勵臺灣專家學者及莘莘學子投入蒙藏暨少數民族研究領域。

(2) 提升臺灣對於內蒙古醫藥發展研究的深度與廣度，建立臺灣與內蒙古醫藥研究及瞭解產業現狀平臺，讓臺灣廠商瞭解內蒙古，推廣臺蒙的醫藥合作與交流。藉由學術會議滿意度調查就可行性結論及建議事項，納入未來辦理研討會可行研究及討論的議題。

(3) 藉由辦理「憲政發展：亞洲與歐洲的對話」研討會，可增進對蒙古憲政制度及社會科學之瞭解與研究，拓展與蒙古合作空間，進而增強本會推動蒙藏事務、促進蒙藏學術交流。

(4) 辦理「西藏宗教與文化學術研討會」，透過學術對話及交流座談，從不同視野與角度，深入剖析西藏宗教與文化事務的變遷與進展，提振國內學者專家及青年學子從事蒙藏研究風

氣，探索西藏宗教與文化問題及研究發展現況，提升藏學學術研究能量，同時引導國人深入瞭解西藏宗教蘊藏之內涵及拓展文化視野，並促進藏傳佛教在臺正向發展。

達成情形分析：

(1) 本會補助國立中山大學於5月17日辦理「憲政發展：亞洲與歐洲的對話」，邀請亞洲與歐洲學者，就政治、公共政策、行政與法律等多元觀點，對半總統制制度設計與實踐進行交流並發表相關論文，其中邀請蒙古學者來臺進行經驗分享，共150人次參與，問卷調查滿意度為82%。

(2) 8月31日舉行第二屆「中蒙醫藥學術研討會」，邀請臺灣與內蒙古專家學者與會，並安排內蒙古學者赴醫療院所及學術機構等地參訪暨座談，有國內各醫藥學校團體、在臺蒙胞、蒙古學生等共120人參與，問卷調查滿意度為88%。

(3) 於12月20、21日辦理「西藏宗教與文化學術研討會」，邀請14名臺灣學者及大陸學者進行論文發表，會議過程中有21名臺灣學者共同參與討論。與會者包括國內佛學團體、大學院校師生、專家學者及社會人士約計200人，獲得熱烈迴響。上開學術會議經參與活動人員問卷調查結果，就「會議主題內容吸引度」、「會議對工作助益」、「會議工作人員服務態度」、「整體活動滿意程度」等項目顯示，滿意者比率達88%，達成年度目標值。

總結上開103年度舉辦蒙藏學術會議及互訪交流活動計3場次，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經與參與活動之專家學者問卷調查結果，滿意者比率平均達86%，達成年度目標值。

2. 關鍵績效指標：邀請撰寫蒙藏專文或評析，供政策參考，並寄贈各界及刊登本會網站開放利用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32	33
實際值	--	--	43	41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每年撰寫專文之篇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有效蒐集蒙藏情勢及現況資訊，進行相關議題探討與研究，以掌握蒙藏議題之情勢變化，瞭解海內外蒙藏相關議題發展與國際趨勢，提升對蒙藏等民族問題研究之深度與廣度，並作為政策規劃及兩岸關係處理之參考。

(2) 藉由舉辦醫藥研討會不僅能認識到更多元的醫療服務方式，亦能從蒙醫藥發展等不同於以往的角度，去瞭解蒙古族的傳統文化與生活，也讓民眾瞭解如何利用中、蒙醫藥等傳統醫學治療疾病，提高生活品質。

(3) 有效蒐集西藏情勢及現況資訊，對各界相關資訊與不同視野角度進行多方面的彙整，進行相關議題探討與研究，即時掌握海內外藏情發展趨勢，時刻更新追蹤西藏議題發展情況，協助政府相關部門對西藏事務之通盤考量，並作為西藏政策規劃及兩岸關係處理之參考。

(4) 提供蒙藏學術研究平台：加強「蒙藏季刊」之雙語功能；除將每期季刊之目錄、刊登文章摘要英譯外，並刊登於本會英文網站，俾便國內、外讀者網路查詢及閱讀，以增加與國際蒙藏學界接觸機會。

達成情形分析：

(1) 8月31日舉行第二屆「中蒙醫藥學術研討會」，邀請國內學者專家5人與大陸內蒙古7人發表12篇論文。

(2) 辦理「103年臺灣學者赴大陸參與學術研討會暨交流活動」，籌組11名臺灣學者於9月9日至13日前往中國大陸山東省煙臺大學參與「海峽兩岸『解決民族問題的歷史經驗和現實抉擇』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其中包含「由『善後章程』看清代治藏方略」、「論第十三輩達賴喇嘛的西藏自固思想」、「反思藏傳佛教寺院經濟：宗教人類學比較觀點」等3篇蒙藏相關論文。

(3) 於12月20、21日辦理「西藏宗教與文化學術研討會」，由臺灣學者及大陸學者共發表14篇論文。

(4) 邀請國內、外、中國大陸蒙藏學者、及本會同仁撰寫蒙藏學術專文、簡析等共計12篇文稿。

總結上開103年度邀請國內外蒙藏學者及會內同仁撰寫蒙藏現況研判、評析報告計41篇。

(五) 關鍵策略目標：加強蒙藏胞服務效率，提供快速優質的服務。

#### 1. 關鍵績效指標：蒙藏胞申請族籍證明辦理天數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	1	1	1

實際值	--	1	1	1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族籍證明辦理天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透過證件審查作業，與政府相關部門進行橫向與縱向之合作，更新在臺蒙藏胞族籍資料，瞭解國內蒙藏族人數及近況，建立聯繫管道，以利提供後續服務及輔導，並持續協調相關機關、團體盡力提供藏族配偶各方面適切之協助，有助於協助在臺蒙藏胞在臺安居。

(2) 本會服務對象多數對政府機關之行政作業陌生，為提供在臺蒙藏胞更好的服務品質，本會除協助及教導申請身分證明之行政工作外，更派遣專人全程協助，提供個別協助與轉介服務，發展藏族生活自立照顧體系，以提升藏族在臺整體生活適應與向上流動機會，並隨到隨辦處理，達成單一窗口之目標，落實本會關懷在臺蒙藏胞之宗旨。

(3) 為簡政便民，落實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之「臨櫃服務一次OK」之「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目標，本會受理在臺蒙藏胞申辦「蒙藏族身分證明」業務，不再要求申請人檢附「全戶戶籍謄本」，改由本會協調內政部代為查詢戶籍資料。

(4) 原則上申請蒙藏族身分證明之時程皆在1日內完成（無須補件者），達成強化政府行政效率之目標。

達成情形分析：

依據「蒙藏族身分證明條例」受理在臺蒙藏族身分證明書申請案，103年度核發蒙族身分證明計3人、核發藏族身分證明計2人，從收件至核發1天完成（戶籍資料已由本會協助申請內政部代為查詢戶籍資料），達成預定目標，且已無從更為縮短。

(六) 關鍵策略目標：提升現有資源及資訊科技運用，增進決策支援及服務效益。

1. 關鍵績效指標：強化蒙藏資料庫運用效能，降低業務所需資訊蒐集成本，並對外提供民眾使用，使得資訊充分加值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	-------	-------	-------	-------

原訂目標值	--	--	5000	5500
實際值	--	--	11187	16452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蒙藏現況資料檢索系統之年度檢索次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將蒙藏報紙、期刊等紙本資料數位化，建置蒙藏現況研究資料庫檢索系統，節省存放書面資料之空間，提供使用者迅速查詢資訊之需求。

(2) 提供完整資料庫之檢索服務，便利使用者進行線上檢索，快速查詢、取得需用資料，符合現代資訊數位化的需求趨勢。

(3) 提供各界及本會同仁有效掌握蒙藏現況資訊，並加以運用研究，提昇蒙藏現況研究水準。

(4) 「蒙藏現況研究資料庫」103年度，上網人次共計16,452人次，較102年之上網人次11,187人次，成長5,265人次，資訊交流成效提昇。

(5) 本計畫執行進度控制嚴謹，均能符合進度，年度累積進度符合並超過預定進度，如期完成預定之年度進度。

達成情形分析：

(1) 本年度本計畫總計完成5,500人次檢索資料，並持續建置資料共21,889筆。

(2) 本年度達成目標值累計為16,452人次。

總結上開103年度強化蒙藏資料庫運用效能，提供決策支援及業務參考，並開放各界利用計16,452人次，超越年度目標值。

(七) 關鍵策略目標：培訓優質公務人力。

1. 關鍵績效指標：增進同仁專業能力提升工作效能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70	75
實際值	--	--	89.54	97.5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年度內參加人才培訓及組織學習活動人員經問卷調查認為具有學習成效（含學習後工作表現）者之比率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本案年度目標值係本會同仁問卷學習成效滿意度為 75%，本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辦理相關訓練滿意度調查統計結果，具有學習成效為 97.5%。

（2）本會配合人事行政總處，致力落實提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政策，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經過銓審之總人數 38 人，通過英語檢定者計有 24 人。

（3）本會同仁均踴躍參與訓練活動，與老師互動熱絡，積極踴躍提問，同仁均反映訓練及組織學習活動，有助於解決業務上面臨的問題，且帶來新的思維，了解新的法制及情勢，有利於業務之推展。

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如下列：

（1）提升英語力課程：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改進措施」，辦理本會英語培訓班，每週 1 次，每次 2 小時，上課時間為每週三中午 12 時至下午 2 時，103 年度全年辦理 21 場次，參加人次計 117 人次。

（2）本會辦理重大政策教育課程如下列：

A. 5 月 22 日辦理「毒遍天下·夾縫求生」專題演講（3 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 16 人。

B. 7 月 14 日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案例說明」專題演講（2 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 38 人。

- C. 7月24日辦理「帶人又帶心打造高EQ團隊（領導及管理發展訓練）」專題演講（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9人。
- D. 7月29日辦理「兩岸關係與經貿變遷概論課程」專題演講（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7人。
- E. 8月7日辦理「虛擬世界之法規調適」專題演講（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0人。
- F. 8月13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影片賞析－茉莉人生」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1人。
- G. 8月15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影片賞析－茉莉人生」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1人。
- H. 8月25日辦理「行政院選送簡任第12職等高階文官出國短期研習成果發表會」（1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2人。
- I. 9月4日辦理「行政院選送簡任第12職等高階文官出國短期研習第2次成果發表會」（1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2人。
- J. 9月25日辦理「生命教育影片賞析-逆轉人生」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1人。
- K. 9月29日辦理「國際人權公約影片賞析-永不放棄」數位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2人。
- L. 9月29日辦理「危機決策與領導」專題演講（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4人。
- M. 9月30日辦理「性別主流化 CEDAW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數位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2人。
- N. 9月30日辦理「CEDAW 法規檢視」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2人。
- O. 10月1日辦理「節能減碳影片賞析-熟男減碳日記」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1人。

（3）為促使同仁教育訓練資源有效運用，會同南、北兩棟訓練工作圈合作辦理重大性政策訓練課程。辦理情形如下列：

A. 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

- （A）4月17日辦理「兩公約人權影片賞析－貧民窟教室」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B) 6月5日辦理「性別主流化—以愛之名，翁山蘇姬」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C) 6月16日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實體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D) 7月22日辦理「性別意識的建構—談職場性別文化」實體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E) 7月31日至9月1日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實體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F) 9月1日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實務作業」實體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B. 在職培訓發展課程：7月3日辦理政府採購注意要項與程序解析專題演講（3小時）。

（4）薦送同仁參加相關訓練研習活動，計23人次參加。

A.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2月20日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國外培訓班回流課程（人口政策與社會福利）（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人。

B. 中央選舉委員會3月10日辦理「開發創意，開發潛能」專題演講（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人。

C. 人事行政總處3月20日、3月26日及4月16日辦理「103年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研習會」（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0人。

D.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5月30日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研習班」（4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人。

E. 人事行政總處3月25日辦理「不丹第一任民選總理吉美·廷禮（Jigmi Y. Thinley）訪臺國際論壇」（3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2人。

F. 人事行政總處3月25日辦理「102年行政院跨領域科技管理人才培訓班回流課程」（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人。

G.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5月16日辦理「好策略壞策略」專書導讀會（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人。

H.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5月21日辦理「2014年天下金牌服務業論壇」（4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人。

I. 內政部6月19日辦理「創意與感動—提升公務人員積極任事與創新能力」專題演講（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人。

J. 中央選舉委員會6月18日辦理「變革與公共服務」專題演講（2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1人。

K. 行政院主計總處 6 月 25 日辦理「兩岸交流」專題演講（2 小時），本會同仁參加人數計 1 人。

## 二、共同性目標

（一）共同性目標：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 1. 共同性指標：辦理內部稽核次數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2
實際值	--	--	--	2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辦理年度稽核與專案稽核次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經由定期性的查核，對於出納管理相關業務進行控管，既能掌握出納業務執行情形，亦能避免不法情事發生，對於機關財務之有效控管具有極大效力。

達成情形分析：

（1）依據行政院「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 103 年度重點工作」三（一）：「各機關應依「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應行注意事項」設計合宜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除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者，應於組織調整生效起 1 年內設計完成外；其餘已完成者並應定期檢討修正，以確保其有效性」。本會與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未來於組織調整後，將合併為「大陸委員會」，現「大陸委員會組織法草案」業經立法院審議，已完成朝野協商，本會將配合組織法草案審議進度辦理後續事宜。

（2）本會未完成組織調整，致未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但為響應行政院推動內部控制政策，仍致力以漸進方式微幅推動相關機制。

（3）103 年度本會對於出納會計事務，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規定，實施「出納會計事務查核」，由主計室及相關單位派員分別就下列項目，共同進行查核：出納會計事務查核

情形調查、收據事務處理情形、出納事務管理情形、銀行（郵局）存款、保管品、零用金、押金、票據、保管品差額解釋表、帳冊等。查核結果皆為相符。103 年度共進行 2 次「出納會計事務查核」。

## 2.共同性指標：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項數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1	1
實際值	--	--	2	2
達成度(%)	--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完成檢討改善內部控制缺失，包括就監察院彈劾、糾正（舉）案件、審計部重要審核意見、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與內部稽核結果及外界關注事項等，涉及內部控制缺失部分，已加強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或納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依業務重要性及風險性，於當年度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數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績效衡量：

相關單位依其業務職掌已確認之作業層級目標，評估風險並選定業務項目，秉持化繁為簡原則，設計控制重點，並配合業務調整及作業變動，將適時動態性檢討修訂。針對各項作業確實評估控制重點設計及執行情形，資以作為判斷控制作業有效性之參據。

#### 達成情形分析：

（1）依據行政院「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 103 年度重點工作」三（一）：「各機關應依「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應行注意事項」設計合宜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除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者，應於組織調整生效起 1 年內設計完成外；其餘已完成者並應定期檢討修正，以確保其有效性」。本會與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未來於組織調整後，將合併為「大陸委員會」，現「大陸委員會組織法草案」業經立法院審議，已完成朝野協商，本會將配合組織法草案審議進度辦理後續事宜。

（2）本會未完成組織調整，致未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但為響應行政院推動內部控制政策，仍致力以漸進方式微幅推動相關機制。



(3) 本會近年並無應改善內部控制缺失，爰 103 年度依業務重要性及風險性，增(修)訂完成「族籍證明核發」、「蒙藏學術、文化及人道援助活動補助工作」等 2 件內部控制機制，每項作業之控制機制，均製作作業程序說明表、作業流程圖、作業層級自行評估表，據以達成內部控制制度完整性。

(二) 共同性目標：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 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6	91	90	90
實際值	--	100	97.88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 ÷ (資本門預算數) ×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如期完成資產購置，以提升整體效率：如期完成購置電腦設備，進而提升工作效能；如期完成圖書管理系統購置，強化蒙藏文化中心典藏圖書資訊化管理效能，進而節省人力資源，提高工作品質與效率；進行蒙藏文化中心漏水修繕工程，以維建築主體結構及典藏文物安全，確保公有財產產值，提升本會整體行政效率。

(2)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推動時程，以提升財務效能：加強蒙藏文化中心典藏效能，希冀統合各界可用資源，建立溝通與合作平臺，進而提升國家財產價值，發揮蒙藏文化中心社教功能。

(3) 推展文化教育活動，深耕蒙藏文化：因應蒙藏文化中心朝典藏方向經營，如期完成蒙藏文物採購，充實本會蒐藏文物之種類及內涵，與各地機關、學校等合作，舉辦巡迴展覽及文化教育推廣活動，使民眾藉由各種豐富文物，認識蒙藏文化，進一步體會多元文化風情，拓展臺灣民眾文化視野。

達成情形分析：

(1) 本會 103 年度資本門預算數 227 萬 4,000 元，資本門實支數 175 萬 3,970 元，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38 萬 3,439 元，資本門賸餘數 13 萬 6,591 元（含 103 年度標餘款 2,368 元、驗收結算扣減契約價金之節餘款 2,000 元、擲節支出 13 萬 2,223 元，合計如列數），達成度 100%，其計算公式如下：

A. 達成值： $[(1,753,970+383,439+136,591) / 2,274,000] \times 100\% = 100\%$ 。

B. 達成度：達成值大於目標值，達成度為 100%。

(2) 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38 萬 3,439 元，係「蒙藏文化中心屋頂、四樓漏水整修工程」案工程款（按：契約金額 114 萬元，103 年度預算 38 萬 3,439 元、104 年度預算 75 萬 6,561 元），保留原因如下：

A. 本會蒙藏文化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係藏傳佛教章嘉大師在臺駐錫地改建，自 82 年 2 月啟用迄今已逾 21 年，主體建築物陳舊，適逢近年氣候變遷，時有極端降雨，本中心因老舊建物結構體多處有漏水情形，經考量長期漏水影響建築物結構體安全，且使本中心典藏文物受損難以保存，為解決豪雨漏水問題，雖採取緊急防護措施，惟仍無法有效防止漏水，致有影響結構體安全與減低公有財產產值情形。

B. 為避免漏水情形持續惡化，本會立即規劃辦理頂樓及 4 樓漏水修繕工程，復因本會 103 年度預算（資本門「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編列不足，須併 104 年度預算辦理，且漏水修繕工程僅能於乾季施工，經本會委託專業建築師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後，業於 103 年 12 月完成招標作業。

C. 本案開工時間，自機關通知日起 5 日內申報開工（已於 104 年 1 月 19 日開工），於 55 個日曆天內完工，計畫期程跨年度，爰辦理保留。

(3) 綜觀本會資本門預算之執行，除上述不可抗力因素須辦理保留外，均按預定計畫執行完畢，達成目標值 100%，其與原定目標值 90% 比較，達成度為 100%。

## 2. 共同性指標：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5	5	5	5
實際值	--	100	10.79	3.29
達成度(%)	100	100	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定期召開預概算協調會議，由各處室訂定年度重點工作計畫循序推動：104 年度依據「中央政府中程計畫預算編製辦法」規定設置「計畫與概、預算編審執行統合協調小組」，召開會議就計畫內容及工作要項審查所需經費，並通盤考量後續執行能量，且審慎檢討評估後，確有部分計畫不足經費之情形，爰向行政院積極爭取額度外經費。

(2) 檢討政策及計畫之合宜性，於概算額度內將計畫與預算緊密結合：落實零基預算精神，覈實檢討不合時宜之政策與計畫，並強化歲出額度自我控管及計畫審查機制，務期符合成本效益及資源合理配置原則，以妥適安排各項計畫施政優先順序，並於額度內編製預算，有助於達成政府財政收支平衡之政策目標。

達成情形分析：

(1) 本會 104 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 1 億 2,591 萬 1 千元，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1 億 2,190 萬 6 千元，達成值為 3.29%，達成度為 100%，其計算公式如下：

A. 達成值： $[(125,911,000 - 121,906,000) / 121,906,000] \times 100\% = 3.29\%$

B. 達成度：達成值小於目標值，達成度 100%

(2) 本會 104 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與行政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未盡相合，主要係年度預算逐年減少，經檢討緊縮「蒙藏業務預算」，致核心業務經費嚴重偏低。為免影響會務推展，雖本摶節原則落實開源節流，仍有部分計畫經費不足之情形，104 年度基於政務推展之必要性與迫切性，爰以 103 年度法定預算為基礎，向行政院爭取額度外經費支應，期於立法院審議後（如：分組審查、通案刪減等），仍能保有本會 103 年度之預算規模，以利運作。鑑於 104 年度施政計畫所需經費均在規定範圍內籌編，中程歲出概算額度通常是以 103 年度的預算範圍作為考量，本會循預算程序陳報行政院同意增賦概算額度，以有效達成政策目標，且所列策略計畫與本會施政目標高度配合，確已覈實達成原定預算目標。

(三) 共同性目標：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1. 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1.7	0	0

實際值	--	-2.82	0	-5.8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 104 年度員額負成長：103 年度預算員額為 69 人。為應組織改造及業務需要，移撥職員預算員額 3 人至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另 103 年 3 月 30 日技工 1 人退休（超額出缺不補），104 年度預算員額減為 65 人，已達員額精簡及負成長目標。

(2) 本會員額控管情形：

A. 本會 90 年度原有預算員額 82 人，嗣配合政府現員管制及精簡措施，至 93 年度已減為 71 人，94 年度迄至 100 年度預算員額仍維持 71 人，101 年度及 102 年度預算員額減為 69 人，103 年度預算員額精簡為 65 人，未來將廣續本摶節用人精神及業務實際需要，合理核實檢討配置人力。

B. 職員精簡成效良好：本會 101、102 年度職員預算員額 58 人，103 年已精簡為 55 人。

C. 工友（含技工、駕駛）精簡成效良好：本會 91 年度原有工友共 13 人，目前已精簡至技工 1 人、駕駛 2 人及工友 3 人，共計 6 人。本會 103 年度技工預算員額 2 人，其中 1 人列管超額出缺不補，其中 1 人於 103 年 3 月 30 日辦理退休，已減列預算員額。

D. 駐衛警 1 人列管超額出缺不補：依行政院函示出缺不補之規定，本會超額駐警出缺後將配合減列。

達成情形分析：

(1) 本會 104 年度各類預算員額為 65 人，與 103 年度（69 人）相較，減少 4 人。

(2) 達成目標值 -5.8% = 【(65-69) / 69】 \* 100% 。

2. 共同性指標：推動終身學習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2	1	1
實際值	--	2	1	1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 40% 以上。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績效衡量：

（1）透過各項訓練學習課程設計作業，落實政策及同仁業務需求。本會中高階公務人員（合格實授薦任第 9 職等以上人員）合計 18 人，參加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為 18 人，達本會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 40% 以上。

（2）營造具有公務人員核心價值的組織學習環境，透過終身學習擴散核心價值。

（3）本會海處長中雄獲行政院選送所屬中央機關高階公務人員出國短期研習核定正取，給予公假 1 至 3 個月出國短期研習（可分 2 至 3 次進行），補助額度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完成短期研習須提交出國報告，並於 6 個月內（103 年 8 月 24 日及 103 年 9 月 25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 2 場，出國研習之成果藉此與本會同仁交流，達成組織學習之效益。

（4）薦送中高階公務人員參加其他機關辦理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參訓率達 100%。

達成情形分析：

（1）宣導強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數位學習：

本會為鼓勵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業多次利用業務會報及各種公開集會加強宣導，鼓勵同仁積極學習，並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善加運用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各項學習資源。本會亦於年度訓練計畫中，提供所屬人員足夠之學習機會，以落實執行每人每年參加學習之最低時數。

（2）自行辦理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

A.辦理中階主管班訓練：於7月24日辦理「帶人又帶心打造高EQ團隊」（半日），參加人數計19人，男性同仁4人，女性同仁15人。

B.辦理中階主管班訓練：於9月29日辦理「危機決策與領導」（半日），參加人數計24人，男性同仁8人，女性同仁16人。

C.辦理中階主管培育班訓練（管理發展訓練）：於10月17日邀請丘昌泰教授辦理「問題解決與分析訓練」（半日）。

D.辦理高階主管班訓練：於8月7日辦理「虛擬世界之法規調適」（半日），參加人數計20人，男性同仁6人，女性同仁14人。

E.辦理高階主管班訓練：於8月25日辦理「蒙古倡議東北亞安全烏蘭巴托對話」、「達賴喇嘛舉辦第33屆時輪金剛灌頂法會之簡析」及「102年行政院選送簡任第12職等高階文官出國短期研習成果發表會」（半日），參加人數計12人，男性同仁4人，女性同仁8人。

F.辦理高階主管培育班訓練：於7月29日辦理「兩岸關係與經貿變遷概論課程」（半日），參加人數計27人，男性同仁10人，女性同仁17人。

（3）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

A.行政院選送所屬中央機關高階公務人員出國短期研習：薦送本會海處長中雄參加行政院於102年開辦選送所屬中央機關高階公務人員出國短期研習，並獲行政院核定正取，給予公假1至3個月出國短期研習（可分2至3次進行），補助額度最高新臺幣100萬元。相關研習計劃於103年執行完畢，完訓率為100%。

B.薦送徐秘書淑美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2月27日至5月22日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外語訓練（日語類入門班）。

C.薦送科長哈莎玲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3月26日至6月11日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外語訓練（西班牙語類入門班）。

D.薦送周前主任杏春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3月28日辦理主管機關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幕僚單位主管研習班。

E.薦送徐參事桂香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4月8日至4月9日辦理國內外環境情勢分析研習班。

F.薦送謝主任秀琴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7月28日至7月29日辦理領導能力與協調合作研習班。

G.薦送紀科長慧貞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103 年 7 月 28 日至 7 月 29 日辦理問題解決能力進階研習班。

H.人事行政總處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國外培訓班回流課程人口政策與社會福利專題演講（2 小時），本會計有張參事弘澤 1 人參加。

I.人事行政總處於 103 年 2 月 25 日辦理 102 年行政院跨領域科技管理人才培訓班回流課程（2 小時），本會計有陳參事兼主任秘書明仁 1 人參加。

J.人事行政總處於 3 月 20 日辦理 103 年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研習會（3 小時），本會計有海處長中雄、郭處長玉琴及娥舟文茂處長 3 人參加。

K.人事行政總處於 3 月 26 日辦理 103 年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研習會（2 小時），本會計有蔡委員長玉玲 1 人參加。

L.人事行政總處於 4 月 16 日辦理 103 年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研習會（3 小時），本會計有陳參事兼主任秘書明仁及謝主任秀琴 2 人參加。

### 三、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相關計畫活動之成本

單位：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計畫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與 K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合計		44,761		34,828		
(一) 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業務成果)	小計	11,644	103.03	14,952	100.00	強化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對話交流
	推動與大陸地區及全球蒙族聚居地區交流	4,322	115.41	8,269	100.00	
	與藏族聚居地區交流活動之規劃及推動	7,322	95.73	6,683	100.00	
(二) 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業務成果)	小計	10,238	83.62	8,848	100.00	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
	輔導聯繫蒙胞與培育蒙族聚居地區青年	6,798	79.45	3,615	100.00	

	國內藏族之聯繫輔導及西藏事務人才之培育	3,440	91.86	5,233	100.00	聯繫國內外非政府援外組織，培育援外青年志工，辦理人道援助
(三) 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業務成果)	小計	17,615	91.14	6,608	100.00	
	發揮蒙藏文化社教功能	17,615	91.14	6,608	100.00	參與蒙藏節慶藝文活動人次
(四) 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業務成果)	小計	5,264	96.98	4,420	100.00	
	政策研究規劃與現況研析	1,740	98.39	1,550	100.00	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
	西藏政策之研究規劃與情勢研判	3,524	96.28	2,870	100.00	

單位：千元

共同性目標	計畫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與 C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合計		0		0		

#### 四、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無未達目標項目

####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 一、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

##### (一) 強化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對話交流

(1) 1月5日至16日，蒙古礦業部戰略政策計劃處李瑞清(Mr. Z. ZUL)專員等2名訪臺接洽臺蒙礦業合作事宜，主要拜會單位為經濟部礦務局、中央研究院、臺大地質系及臺灣肥料公司，並於1月7日至本會拜會海處長，表達願與本會合作在臺召開蒙古礦業說明會意願。

(2) 1月19日至28日，蒙古對太平洋地區友好國家合作協會高陶甫會長等一行6人訪臺，蔡委員長與高會長於1月21日進行見面交流。



(3) 1月22日至25日，蒙古國會曹格(L. TSOG)副議長等2名來臺參加於臺北圓山大飯店舉辦之世界自由民主聯盟成立60周年系列活動。本會由海處長代表進行見面交流。

(4) 3月21日內蒙古自治區高級人民法院胡毅峰院長率領「內蒙古自治區法官協會交流團」一行15人來臺交流參加兩岸法制論壇，為延伸臺灣與內蒙古司法交流合作，由本會蒙事處海處長代表與會，同時進行交流互動。

(5) 3月27日俄羅斯聯邦喀爾瑪克共和國前總統伊律諾夫由世界西洋棋總會莫斯科分會Berik會長陪同訪臺。伊律諾夫前總統亦為世界西洋棋總會現任會長，渠此行由本會安排會晤我西洋棋協會、奧委會及體育署等單位，並由蔡委員長與渠等進行見面交流。

(6) 4月23日安排蒙古中小企業聯合會成員Hanhairhan先生一行2人參觀北部知名景點，本處並派員陪同就臺蒙中小企業合作事宜交換意見。

(7) 6月5日至15日蒙古人民黨烏蘭巴托市黨委主席顧問Mrs. Ganchimeg Dugarsuren一行3人訪臺，6月13日由海處長代表接待並就持續推動臺蒙雙邊教育、文化及科學等領域之交流交換意見。

(8) 8月16日，為建立與中國大陸民族事務相關機構直接交流渠道，與訪臺的中國大陸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副部長管培俊等一行19人交流座談。

(9) 10月15日陳明仁主秘會晤訪臺之蒙古勞動部副部長巴特呼雅格(J. Batkhuyag)一行3人，並邀請蒙古駐臺代表處額勒貝格代表、鋼把塔副代表及我外交部秘書一同與會，就兩國在勞資權益義務等面向交換意見。

(10) 11月5日至11月17日，為拓展兩岸民族事務及藝術文化之交流，邀請中國大陸青海省民族宗教事務委員會主任等相關官員一行8人來臺交流，並率領該省玉樹州民族歌舞團來臺演出。

## (二) 增進與蒙藏各領域專業人士互動

(1) 有關「2014年內蒙古大專青年認識臺灣研習營」及「2014年寧夏回族自治區大專師生來臺交流研習營」共56人，分別於3月15日至22日與4月13日至20日辦理，參訪臺灣大專院校並促成寧夏自治區來訪的北方民族大學與臺灣真理大學簽署姐妹校交流合作協議。

(2) 內蒙古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婦幼保健暨慢性疾病臺灣考察團16人於5月17至24日訪臺，主要考察重點為臺灣醫療機構之婦科、兒科及慢性非傳染性疾病等專業，由本會派員陪同參訪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臺大醫院兒童醫療大樓、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彰濱秀傳紀念醫院、高雄長庚紀念醫院以及衛福部臺北醫院等地。

(3) 內蒙古醫科大學附屬醫院選派各臨床科室主任共16名，於5月21至28日間來臺觀摩，本會協請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安排赴該院院本部及仁愛院區交流觀摩。

(4) 為促進大陸青年瞭解臺灣志願服務發展現況，於5月28日至6月4日辦理「中國大陸民族院校青年來臺參訪暨志願服務交流活動」，邀請甘肅省西北民族大學師生18人來臺，除參加本會援外志工培訓營，並至原鄉實地觀摩臺灣非政府組織推展志願服務情形。

(5) 為促進兩岸蒙藏及其他民族舞蹈之發展與交流，於7月28日至8月6日辦理民族舞蹈研習營，邀請中國大陸西北民族大學5名專精於蒙、藏、維吾爾族及敦煌舞蹈等專業人士來臺交流。

(6) 為落實人道援助藏區目標，於10月1日至10月14日，邀請中國大陸四川省阿壩藏族羌族自治州、青海省青海福利慈善醫院計4名人員來臺交流，安排至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深度觀摩、參訪。

(7) 為擴大臺灣學者民族學術影響力，於10月9日至13日辦理「103年臺灣學者赴大陸參與學術研討會暨交流活動」，由本會人員率11名臺灣學者赴山東省煙臺大學進行講座交流。此行本會人員與煙臺大學、中國藏學中心歷史所、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所、中央民族大學及青海民族大學民族學與社會學學院計20名學術專業領域人士進行交流。

(8) 為提升兩岸多元民族文化交流，於11月5日至17日辦理「舞出高原-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團巡演活動」，邀請青海省民族宗教事務委員會主任率該省玉樹藏族自治州歌舞團一行43人來臺，於臺北、桃園、嘉義、花蓮、臺東等地演出6場，同時安排國內原住民藝術團體同臺演出。

(9) 內蒙古烏海市衛生局一行15人來臺，於12月3日至12月5日前往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觀摩交流。

(10) 「103年大陸內蒙古自治區公衛高層人員來臺交流活動」於12月17日至12月24日辦理，包括內蒙古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官員及區內醫院院長等一行7人訪臺，本會安排參訪衛福部臺北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等地。

## 二.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

### (一) 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

(1) 102年12月21日至103年1月1日與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合作辦理「大陸內蒙古自治區醫院管理人員來臺交流參訪」案，計有內蒙古區內醫院院長、副院長共12人來臺觀摩，對臺灣醫院經營管理模式與經驗進行深入瞭解。團員表示對臺灣老人照護與人文關懷印象深刻，並希望臺灣派專家到內蒙古醫院進行訓練，未來也期望內蒙古醫務人員能來臺進修管理與專業方面知識。

(2) 第 11 期蒙古檢察官司法研習班，延續前期辦理精神，本次仍由本會、法務部以及外交部共同辦理，該班學員 20 位，及隨團翻譯 1 位，6 月 27 日抵臺，7 月 2 日離臺，進行 2 周研習課程。

(3) 8 月至 10 月辦理「第 8 期俄羅斯聯邦喀爾瑪克、布里雅特及圖瓦等蒙裔共和國醫師來臺培訓班」，計有 6 名醫生來臺見習 3 個月，由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分別安排至各科別見習。

(4) 103 年蒙古法官司法研習班學員 15 名來臺研習，於 10 月 19 日至 10 月 30 日假司法院法官學院辦理，本計畫由本會、司法院、司法院法官學院共同合作辦理。

(5) 10 月及 12 月頒發「蒙古優秀清寒學生臺灣獎學金」，共 110 名，10 月頒發典禮委由「蒙古對太平洋地區友好國家合作協會」假烏蘭巴托舉辦，12 月由本會派員至烏蘭巴托頒發。

(6) 內蒙古烏海市衛生局等專業醫療人員一行 15 人（計有各中西醫院之骨科、呼吸內科、神經內科、風濕病科、內科、外科、兒保科、產科、婦科各科主任或護士長）來臺，於 12 月 3 日至 12 月 5 日前往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觀摩交流。

(7) 「蒙古高階行政管理人才培訓班」17 人（議會議長 5 人、議會秘書長 5 人，餘皆為省府秘書長）於 12 月 21 日至 12 月 30 日假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相關行政研習課程，本計畫由本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以及蒙古公務委員會共同合作辦理。

(二) 聯繫國內外非政府援外組織，培育援外青年志工，辦理人道援助

(1) 為配合落實行政院推動青年學子參與國際人道援助政策，於 5 月 31 日、6 月 1 日辦理「蒙藏委員會援外志工培訓營」，邀請 6 位國內專家學者擔任講師，培訓 178 名學員。

(2) 辦理「中國大陸民族院校青年來臺參訪暨志願服務交流活動」，於 5 月 28 日至 6 月 4 日邀請甘肅省西北民族大學師生 18 人來臺參加援外志工培訓，並與 2 名臺灣青年志工實地前往原鄉地區觀摩非政府組織推展社區志願服務現況；另於 7 月 16 日至 23 日舉辦「103 年臺灣大學院校青年赴大陸民族院校參訪暨志願服務交流活動」，由本會人員率 16 名臺灣大專院校學生赴中國大陸甘肅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縣農牧村中心敬老院進行志願服務。

(3) 協助臺北醫學大學志工 29 人辦理「2014 年南印度流亡藏人社區國際醫療服務計畫」、協助國立政治大學志工 14 人辦理「2014 志在青海」人道援助計畫；另籌組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社團法人台灣全人照顧協會等專業醫療公衛人員共 8 人，前往大陸青海省青海福利慈善醫院進行醫事服務及交流，拓展臺灣民間團體參與藏區人道援助多元管道。

(4) 補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於 8 月 2 日至 12 日辦理 2014 「奇藝童蒙」蒙古兒童藝術教育營，為提供蒙古弱勢兒童音樂與藝術教育，提升學童學習興趣與自信，並介紹臺灣文化，同時教導當地孩童人權觀念，建立自我保護意識，共計 40 人次參與受益。

(5) 8月間邀請真理大學師生赴大陸內蒙古偏鄉地區民族中學進行電腦及英文教學服務，有臺灣師生擔任志工參與，提供二手電腦同時協助大陸偏鄉學童，藉此拓展國際視野並增進社會服務精神，建立服務資源整合模式，共計310人次參與，其中含專家及志工24人。

### 三.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

#### (一) 參與蒙藏節慶藝文活動人次

(1) 1月27日至1月29日舉辦第5期「蒙籍青少年射箭體驗營」，假臺北市中正運動中心射箭場舉行，計有蒙籍學生13人參加。

(2) 2月4日辦理「103年蒙胞春節團拜」約80餘名在臺蒙胞參加。

(3) 4月20日(每年農曆3月21日)於福華大飯店舉辦103年中樞致祭成陵大典，總統特派本會蔡委員長擔任主祭，五院代表及本會業務往來單位首長等陪祭，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代表、在臺蒙胞及蒙古來臺經商、求學、受訓學員等與祭，總計約有200人參加。

(4) 本會補助財團法人民族文化基金會於1月1日辦理「2014年內蒙古與臺灣布農族進行文化藝術示範及交流」可推廣蒙古族傳統與現代融合之音樂藝術，增進與臺灣原住民族互動及瞭解，促進多元民族文化融合，計20人次參與。

(5) 協助方相舞蹈團辦理「2014離島年度巡迴公演—〈迎向菊島·舞力全開〉」蒙藏民族舞蹈表演活動，赴澎湖縣推廣蒙藏文化，觀眾人數計約800人。

(6) 於11月5日至11月17日辦理「中國大陸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團巡演活動」，於臺北、桃園、嘉義、花蓮、臺東等5地演出6場次，每場均邀請臺灣原住民族藝術團體同臺演出，共吸引近8,000位民眾前往觀賞，廣受熱烈迴響。

(7) 分別於臺北國立陽明大學、臺東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及新竹市鐵道藝術村辦理「蒙藏服飾特展」巡展，計有71,317人次參觀。

(8) 於國家文官學院辦理「大漠英雄成吉思汗紀念展」，計有35,228人次參觀。

(9) 與國立臺灣博物館合辦「藏傳佛教唐卡藝術特展」，計有66,185人次參觀。

#### (二) 照顧輔導在臺蒙藏胞，提升在臺整體生活適應

(1) 為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生活適應與家庭發展，本會委託蒙藏基金會結合專業社工辦理「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關懷專案」，提供個別協助與轉介服務，發展藏族生活自立照顧體系，以提升藏族在臺整體生活適應與向上流動機會。103年1月至12月，以電話諮詢、訪視輔導、開案等方式，計服務及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1,627人次，已達成年度目標。

(2) 本會蔡玉玲委員長為體現政府照顧在臺蒙藏胞政策，於1月28日率同本會同仁訪視在臺蒙藏族弱勢家庭4戶，以示政府慰問關懷之意。本會同仁於佳節或活動辦理期間，不定期電話或親訪關懷在臺蒙藏胞，並邀請參加傳揚蒙藏族文化相關活動。?培育優秀蒙藏族學生，核發在臺蒙藏籍學生助學金、獎學金及傑出表現者獎勵金共129人次。

(3) 因應在臺藏族個別問題與需求，賡續積極開發資源、協助轉介，並與政府機關、社會民政、衛生醫療、學校、民間資源、民間社福單位、警政法律、勞工、教育等64個單位連結，協助提供各項服務。

(4) 本會輔導協助蒙藏基金會辦理「在臺居留藏人子女教育及急難救助專款專戶」，103計救助167人次貧病藏族，核發救助金518,884元。

(5) 賡續建置在臺蒙藏族家戶資料，迄至103年12月，總計居住在臺並能掌握正確通訊資訊者計有在臺蒙胞共計209戶、人數464人，在臺藏胞330戶、人數600人（含早期在臺藏胞、90年專案核准在臺居留藏胞、98年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規定核准在臺居留藏人、持印度IC旅行證獲准居留之國人藏族配偶等）。

(6) 經協調外交部領務局、內政部移民署，行政院已於103年6月3日修正「持印度旅行證之國人藏族配偶申請居留聯合審查處理原則」，放寬育有親生子女者之藏族配偶在臺申請居留條件，取消結婚登記滿1年及最近1年內在國內合法停留逾183天的條件限制（迄至103年12月，依上開原則獲准在臺居留之國人藏族配偶計5人）。又為減輕臺藏家庭經濟負擔，本會協調相關機關、團體提供育兒津貼、藏族配偶機票優惠與補助、參加職訓或學習國語文補助、重大傷病就醫補助等各項協助。

(7) 為協助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4項規定獲准在臺居留之無國籍藏族人士申請歸化，本會邀集相關機關開會研商，業已解決渠等面臨無法取得原居地警察紀錄證明、相關財產或專業技能認定等問題。另於3月23日、8月10日假桃園縣婦女館辦理2場次「在臺居留無國籍藏族人士申請歸化說明會」，宣導有關歸化程序、要件、應備文件等事宜，計有104人次參與。另本會持續協助輔導渠等申辦歸化之文件準備、遞件等相關事宜。迄至103年12月，已有51人獲准歸化。

(8) 於10月26日舉辦「在臺藏族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互動活動」，計有26位在臺藏族父母及子女參加，活動內容包括親職教育講座課程、生態教學導覽及親子互動體驗活動等。

#### 四.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

##### (一) 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

(1) 本會補助國立中山大學於5月17日辦理「憲政發展：亞洲與歐洲的對話」，邀請亞洲與歐洲學者，就政治、公共政策、行政與法律等多元觀點，對半總統制制度設計與實踐進行交流並發表相關論文，其中邀請蒙古學者來臺進行經驗分享，共150人次參與，問卷調查滿意度為82%。

(2) 8月31日舉行第二屆「中蒙醫藥學術研討會」，邀請臺灣與內蒙古專家學者與會，並安排內蒙古學者赴醫療院所及學術機構等地參訪暨座談，有國內各醫藥學校團體、在臺蒙胞、蒙古學生等共120人參與，問卷調查滿意度為88%。

(3) 於12月20、21日辦理「西藏宗教與文化學術研討會」，邀請14名臺灣學者及大陸學者進行論文發表，會議過程中有21名臺灣學者共同參與討論。與會者包括國內佛學團體、大學院校師生、專家學者及社會人士約計200人，獲得熱烈迴響。上開學術會議經參與活動人員問卷調查結果，就「會議主題內容吸引度」、「會議對工作助益」、「會議工作人員服務態度」、「整體活動滿意程度」等項目顯示，滿意者比率達88%。

(二) 邀請撰寫蒙藏專文或評析，供政策參考，並寄贈各界及刊登本會網站開放利用

(1) 8月31日舉行第二屆「中蒙醫藥學術研討會」，邀請國內學者專家5人與大陸內蒙古7人發表12篇論文。

(2) 辦理「103年臺灣學者赴大陸參與學術研討會暨交流活動」，籌組11名臺灣學者於9月9日至13日前往中國大陸山東省煙臺大學參與「海峽兩岸『解決民族問題的歷史經驗和現實抉擇』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其中包含「由『善後章程』看清代治藏方略」、「論第十三輩達賴喇嘛的西藏自固思想」、「反思藏傳佛教寺院經濟：宗教人類學比較觀點」等3篇蒙藏相關論文。

(3) 於12月20、21日辦理「西藏宗教與文化學術研討會」，由臺灣學者及大陸學者共發表14篇論文。

(4) 邀請國內、外、中國大陸蒙藏學者、及本會同仁撰寫蒙藏學術專文、簡析等共計12篇文稿。

(5) 於主管會議集會時間，由相關同仁報告輿情分析，共計5篇（分別為「蒙古倡議東北亞安全烏蘭巴托對話」、「絲綢之路經濟帶」、「印度政府頒布2014年流亡藏人照顧政策之簡析」、「中國大陸召開第四次中央民族工作會議之簡析」、「達賴喇嘛舉辦第33屆時輪金剛灌頂法會之簡析」）。

(5) 籌編、出版並寄贈「蒙藏季刊」，每季出版1期，全年共出版4期。

## 五.加強蒙藏胞服務效率，提供快速優質的服務

(一) 蒙藏胞申請族籍證明辦理天數

依據「蒙藏族身分證明條例」受理在臺蒙藏族身分證明書申請案，103年度核發蒙族身分證明計3人、核發藏族身分證明計2人，從收件至核發1天完成（戶籍資料已由本會協助申請內政部代為查詢戶籍資料）。

## 六.提升現有資源及資訊科技運用，增進決策支援及服務效益

(一) 強化蒙藏資料庫運用效能，降低業務所需資訊蒐集成本，並對外提供民眾使用，使得資訊充分加值

(1) 本年度本計畫總計完成 5,500 人次檢索資料，並持續建置資料共 21,889 筆。

(2) 本年度達成目標值累計為 16,452 人次。

## 七.培訓優質公務人力

(一) 增進同仁專業能力提升工作效能

本會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如下列：

(1) 提升英語力課程：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改進措施」，辦理本會英語培訓班，每週 1 次，每次 2 小時，上課時間為每週三中午 12 時至下午 2 時，103 年度全年辦理 21 場次，參加人次計 117 人次。

(2) 本會辦理重大政策教育課程如下列：

A. 5 月 22 日辦理「毒遍天下·夾縫求生」專題演講 (3 小時)。

B. 7 月 14 日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案例說明」專題演講 (2 小時)。

C. 7 月 24 日辦理「帶人又帶心打造高 EQ 團隊 (領導及管理發展訓練)」專題演講 (3 小時)。

D. 7 月 29 日辦理「兩岸關係與經貿變遷概論課程」專題演講 (3 小時)。

E. 8 月 7 日辦理「虛擬世界之法規調適」專題演講 (3 小時)。

F. 8 月 13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影片賞析—茉莉人生」數位課程教育訓練 (2 小時)。

G. 8 月 15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影片賞析—茉莉人生」數位課程教育訓練 (2 小時)。

H. 8 月 25 日辦理「行政院選送簡任第 12 職等高階文官出國短期研習成果發表會」 (1 小時)。

I. 9 月 4 日辦理「行政院選送簡任第 12 職等高階文官出國短期研習第 2 次成果發表會」 (1 小時)。

J. 9 月 25 日辦理「生命教育影片賞析-逆轉人生」數位課程教育訓練 (2 小時)。

K. 9月29日辦理「國際人權公約影片賞析-永不放棄」數位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L. 9月29日辦理「危機決策與領導」專題演講（3小時）。

M. 9月30日辦理「性別主流化 CEDAW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數位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N. 9月30日辦理「CEDAW 法規檢視」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O. 10月1日辦理「節能減碳影片賞析-熟男減碳日記」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3）為促使同仁教育訓練資源有效運用，會同南、北兩棟訓練工作圈合作辦理重大性政策訓練課程。辦理情形如下列：

A. 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

（A）4月17日辦理「兩公約人權影片賞析－貧民窟教室」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B）6月5日辦理「性別主流化－以愛之名，翁山蘇姬」數位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C）6月16日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實體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D）7月22日辦理「性別意識的建構－談職場性別文化」實體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E）7月31日至9月1日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實體課程教育訓練（3小時）。

（F）9月1日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實務作業」實體課程教育訓練（2小時）。

B. 在職培訓發展課程：7月3日辦理政府採購注意要項與程序解析專題演講（3小時）。

（4）薦送同仁參加相關訓練研習活動，計23人次參加。

A.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2月20日辦理中高階公務人員國外培訓班回流課程（人口政策與社會福利）（2小時）。

B. 中央選舉委員會3月10日辦理「開發創意，開發潛能」專題演講（2小時）。

C. 人事行政總處3月20日、3月26日及4月16日辦理「103年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研習會」（3小時）。

D.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5月30日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研習班」（4小時）。

E. 人事行政總處3月25日辦理「不丹第一任民選總理吉美·廷禮（Jigmi Y. Thinley）訪臺國際論壇」（3小時）。



F. 人事行政總處 3 月 25 日辦理「102 年行政院跨領域科技管理人才培訓班回流課程」(2 小時)。

G.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5 月 16 日辦理「好策略壞策略」專書導讀會(2 小時)。

H.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5 月 21 日辦理「2014 年天下金牌服務業論壇」(4 小時)。

I. 內政部 6 月 19 日辦理「創意與感動—提升公務人員積極任事與創新能力」專題演講(2 小時)。

J. 中央選舉委員會 6 月 18 日辦理「變革與公共服務」專題演講(2 小時)。

K. 行政院主計總處 6 月 25 日辦理「兩岸交流」專題演講(2 小時)。

## 伍、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 (一) 各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燈號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初核	複核
1	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業務成果)	(1)	強化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對話交流	★	★
		(2)	增進與蒙藏各領域專業人士互動	▲	▲
2	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業務成果)	(1)	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	★	★
		(2)	聯繫國內外非政府援外組織，培育援外青年志工，辦理人道援助	★	★
3	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業務成果)	(1)	參與蒙藏節慶藝文活動人次	★	★
		(2)	照顧輔導在臺蒙藏胞，提升在臺整體生活適應	★	★
4	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業務成果)	(1)	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	▲	▲
		(2)	邀請撰寫蒙藏專文或評析，供政策參考，並寄贈各界及刊登本會網站開放利用	★	▲
5	加強蒙藏胞服務效率，提供快速優質的服務(行政效率)	(1)	蒙藏胞申請族籍證明辦理天數	▲	▲
6	提升現有資源及資訊科技運	(1)	強化蒙藏資料庫運用效能，降低	★	★

	用，增進決策支援及服務效益(財務管理)		業務所需資訊蒐集成本，並對外提供民眾使用，使得資訊充分加值		
7	培訓優質公務人力(組織學習)	(1)	增進同仁專業能力提升工作效能	★	★
共同性目標		項次	共同性指標	初核	複核
1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行政效率)	(1)	辦理內部稽核次數	▲	●
		(2)	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項數	★	★
2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財務管理)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	★
3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組織學習)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
		(2)	推動終身學習	★	★

(二) 績效燈號統計

構面	年度	100		101		102		103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整體	小計	初核	18	100.00	17	100.00	18	100.00	17	100.00	
		複核	18	100.00	17	100.00	17	100.00	17	100.00	
	綠燈	初核	13	72.22	13	76.47	13	72.22	13	76.47	
		複核	12	66.67	10	58.82	11	64.71	11	64.71	
	黃燈	初核	5	27.78	4	23.53	5	27.78	4	23.53	
		複核	6	33.33	7	41.18	5	29.41	5	29.41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1	5.88	1	5.88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關鍵策略目標	小計	初核	12	100.00	12	100.00	11	100.00	11	100.00
			複核	12	100.00	12	100.00	11	100.00	11	100.00
綠燈		初核	8	66.67	9	75.00	8	72.73	8	72.73	
		複核	8	66.67	7	58.33	6	54.55	7	63.64	

	黃燈	初核	4	33.33	3	25.00	3	27.27	3	27.27
		複核	4	33.33	5	41.67	4	36.36	4	36.36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1	9.09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共同性目標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6	100.00	5	100.00	7	100.00	6	100.00
		複核	6	100.00	5	100.00	6	100.00	6	100.00
	綠燈	初核	5	83.33	4	80.00	5	71.43	5	83.33
		複核	4	66.67	3	60.00	5	83.33	4	66.67
	黃燈	初核	1	16.67	1	20.00	2	28.57	1	16.67
		複核	2	33.33	2	40.00	1	16.67	1	16.6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1	16.67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業務成果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小計		初核	9	100.00	9	100.00	8	100.00	8	100.00
		複核	9	100.00	9	100.00	8	100.00	8	100.00
綠燈		初核	8	88.89	8	88.89	6	75.00	6	75.00
		複核	8	88.89	6	66.67	5	62.50	5	62.50
黃燈		初核	1	11.11	1	11.11	2	25.00	2	25.00
		複核	1	11.11	3	33.33	2	25.00	3	37.50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1	12.5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行政效率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小計	初核	3	100.00	2	100.00	4	100.00	3	100.00
		複核	3	100.00	2	100.00	3	100.00	3	100.00
	綠燈	初核	2	66.67	1	50.00	2	50.00	1	33.33

		複核	1	33.33	1	50.00	2	66.67	1	33.33
	黃燈	初核	1	33.33	1	50.00	2	50.00	2	66.67
		複核	2	66.67	1	50.00	1	33.33	1	33.33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1	33.33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財務管理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複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綠燈	初核	1	33.33	2	66.67	2	66.67	3	100.00
		複核	1	33.33	2	66.67	2	66.67	2	66.67
	黃燈	初核	2	66.67	1	33.33	1	33.33	0	0.00
		複核	2	66.67	1	33.33	1	33.33	1	33.33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組織學習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複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綠燈	初核	2	66.67	2	66.67	3	100.00	3	100.00
		複核	2	66.67	1	33.33	2	66.67	3	100.00
	黃燈	初核	1	33.33	1	33.33	0	0.00	0	0.00
		複核	1	33.33	2	66.67	1	33.33	0	0.00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 二、綜合評估分析

根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管理作業手冊」之燈號評估標準，本會績效評估委員會議評定本會 103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總計 11 項關鍵績效指標，初核結果共有 8 項績效評估標準達綠燈，佔 11 項關鍵績效指標之 72.73%；在黃燈方面，計有 3 項，佔衡量指標總數之 27.27%。黃燈方面，主要是其中的「增進與蒙藏各領域專業人士互動」、「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蒙藏胞申請族籍證明辦理天數」3 項。在本會人力有限、預算年年大幅刪減情況下，同仁皆戮力執行原訂計畫之目標值，上述 3 項皆已達成原訂目標值，惟因「增進與蒙藏各領域專業人士互動」達成值僅微幅超越目標值、「舉辦蒙藏學術會議或交流活動」進行滿意度調查的樣本數量偏少、「蒙藏胞申請族籍證明辦理天數」已無從更為縮短天數，相較於本會其他計畫之挑戰度及績效度，本會礙於績效評估制度限制，仍僅能仍給予黃燈。評估為綠燈的 8 項關鍵績效指標，每項工作均已大幅超越目標值，並具相當挑戰度。在「強化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對話交流」與「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方面，皆獲得良好成效；為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委託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結合專業社工辦理「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關懷專案」，提供個別協助與轉介服務；辦理「在臺居留藏人子女教育及急難救助專款專戶」，以及其他諸多種種措施，確能落實照顧輔導在臺蒙藏胞，提升在臺整體生活適應；在舉辦兩岸、國際蒙藏議題研討會或互訪交流活動，以及邀請國內外蒙藏學者及會內同仁撰寫蒙藏現況研判、評析報告，皆有明顯績效，使臺灣民眾及學者專家能更加認同我國蒙藏事務之發展。上述相關之 8 項指標，其作最終結果面產出甚具良好績效，故本會初核給予綠燈。

共同性目標總計 6 項共同性指標中，初核結果共有綠燈數 5 項，佔 6 項共同性指標之 83.33%；黃燈數有 1 項，佔 6 項共同性指標之 16.67%。「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中「辦理內部稽核次數」目標值及達成值皆為 2，評估為黃燈，係因本會為組織調整機關，於組織調整完成前，尚未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故以漸進方式微幅推動辦理本項指標。另外有 5 項共同性指標，諸目標值均已達成且實際績效卓著，其作最終結果面產出甚具良好績效，故本會初核給予綠燈。

本會 103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就整體業務進行評估，預算經費雖逐年大幅刪減，惟本會各項「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之服務工作，均能突破環境情勢與限制，做到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擷節人力與公帑，增進服務品質與行政效率提昇，建立良性互動關係與合作模式，各項關鍵績效指標確有績效，以及其他行政效率、財務管理、組織學習構面，亦均能在本會行政資源相對縮小之情形下，尚能如期如質戮力執行，績效超過目標值，故初核結果，本會績效評估委員會議評定本會 103 年度總計 17 項指標中，共有 13 項績效評估標準達綠燈，佔 17 項衡量指標之 76.47%；在黃燈方面，計有 4 項，佔衡量指標總數之 23.53%。

## 陸、附錄：前年度行政院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 一、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

(一) 院複核意見：推動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交流，並辦理與蒙藏專業人士進行經貿、學術、文化、教育等交流活動，藉由參訪交流及座談，體現臺灣多元文化及人權保障之

社會氛圍，促進兩岸少數民族事務交流，有助提升兩岸關係發展。請持續推動交流，提升交流人次，並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

(二) 103 年辦理情形：

1、本會為強化臺灣與蒙古雙邊關係，爰排除萬難，接連於 100 年及 101 年二次率團訪蒙，會見該國政要，就歷年本會對蒙業務及未來擴展合作內容交換意見，拓展對蒙古實質關係。為延續與俄羅斯聯邦喀爾瑪克共和國良好關係，本會蔡委員長特於 103 年 3 月間與俄羅斯聯邦喀爾瑪克共和國前總統伊律諾夫（Mr. Kirsan Ilyumzhinov）進行見面交流；各項交流業務均在擲節預算下，提高績效目標。

2、鑒於兩岸關係穩定發展，為擴大與蒙藏民族事務交流面向，本會積極辦理與中國大陸民族事務、醫療衛生人員、文化藝術、民族學學者等相關人士各項交流活動，促進對大陸蒙藏地區之認識。惟因大陸蒙藏地區地域廣大，聯繫耗費時程，復以大陸邊疆民族問題具特殊性，涉及複雜的地緣政治因素，大陸管制嚴格，實際交流人數充滿高度不確定性，另基於兩岸政策務實與穩健原則，本會皆在整體考量後訂定合理目標，並在上開條件限制下，本會仍積極突破，103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強化與蒙藏族及蒙藏事務相關官員對話交流、增進與蒙藏各領域專業人士交流互動均設定高度挑戰之目標。

3、基於我國政府兩岸政策務實與穩健原則，本會在預算逐年刪減下，仍在整體考量後訂定合理目標，積極突破，於 103 年辦理下列事務：

(1) 安排 7 名臺灣學者赴大陸西北民族大學進行講座交流，擴大臺灣各領域學術影響力。

(2) 邀請大陸西北民族大學師生 18 人來臺交流，並參加本會舉辦之援外志工培訓營，另安排實地觀摩國內非政府組織推展志願服務情形，促進兩岸志願服務領域之交流。另籌組臺灣大學院校青年學生 16 名赴大陸西北民族大學進行參訪交流，並結合該校資源進行志願服務。

(3) 辦理蒙藏及其他民族舞蹈研習活動，邀請大陸西北民族大學 5 名民族舞蹈專業人士來臺交流，增進兩岸民族舞蹈人士切磋與交流。

(4) 籌組臺灣醫療團赴大陸青海省青海福利慈善醫院進行醫療服務，並拜會該省衛生廳與民政廳。另安排 4 位大陸藏區醫療衛生人員來臺深度觀摩。

(5) 邀請中國大陸青海省民族事務委員會相關官員率領該省玉樹藏族自治州歌舞團計 43 人來臺與國內原住民團體同臺演出交流。

(6) 籌組臺灣學者赴大陸煙臺大學參加海峽兩岸民族關係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展現臺灣學者研究成果。

二、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

(一) 院複核意見：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高階公務員、各項技職專業人才及蒙裔學生來臺研習中文，有助於提升文化、財經交流，請持續強化相關研習培育；培育援外青年志工，辦理人道援助，因預算大幅縮減未能展現具體績效，請強化跨部會合作，並加?結合非政府組織資源及培育志工人力，關心及改善藏人生活。

(二) 103 年辦理情形：

1、 關鍵績效指標「在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高階專業人才，輔導蒙裔學生來臺研習中文」：

(1) 有關本會辦理「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高階公務員、各項技職專業人才及蒙裔來臺研習中文」等業務，所培育及訓練之蒙族人士，在與蒙藏專業人士進行經貿、學術、文化、教育等交流活動皆已建立完善的互訪機制，103 年度本會進而延伸及擴展，強化蒙族聚居地區技職專業人才培育及協助之深度。

(2) 邀請中國大陸民族院校師生拜會臺灣大專院校等文教機構，增進兩岸青年對彼此教育現況之瞭解，同時增進大陸青年學生對臺灣自由、民主、多元社會的認識，有助於建立兩岸知識青年溝通與合作橋樑，促進兩岸未來良性關係之持續發展。

(3) 本會對於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高階公務員、各項技職專業人才，在整體考量後訂定合理目標，並積極突破，對於強化相關研習培育除已建立完善的互訪交流機制，更積極延伸及擴展培育之深度及面向。103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高階公務員、各項技職專業人才均設定高度挑戰之目標。

2、 關鍵績效指標「聯繫國內外非政府援外組織，培育援外青年志工，辦理人道援助」：

(1) 於 103 年度補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辦理 2014「奇藝童蒙」蒙古兒童藝術教育營，提供蒙古弱勢兒童音樂與藝術教育，提升學童學習興趣與自信，介紹臺灣文化；另於今年度賡續邀請真理大學師生赴大陸內蒙古偏鄉地區民族中學進行電腦及英文教學服務，有臺灣師生擔任志工參與，提供二手電腦同時協助大陸偏鄉學童，藉此拓展國際視野並增進社會服務精神，建立服務資源整合模式。結合民間教育及青年志工資源，提供在學青年到大陸偏鄉地區的學習服務，藉此拓展國際視野並增進社會服務精神，建立服務資源整合模式，進而落實對海外蒙族的人道援助精神，可拓展臺灣學生國際視野、建立社會責任。

(2) 本會考量海外蒙藏族聚居地區普遍缺乏各項資源，亟待各界關注與支持，因此秉持國際人道援助精神，自 93 年起迄今每年辦理援助海外蒙藏經驗交流會議及志工培訓營，廣邀大專院校青年、非政府組織人員與社會大眾參與，致力培養援助蒙藏專業人才，並促進國人瞭解、關懷中國大陸及海外蒙藏民族，進而實地參與援助蒙藏工作，符合臺灣推動「服務學習 (Service Learning)」之趨勢，有助拓展國人全球視野、深化我國援外事務發展，獲得與會學員與各界肯定與熱烈迴響。

(3) 本會 101 年度按照既定預算分配數額，最初僅規劃於 4 月份在臺北市舉辦 1 場志工培訓營，嗣為回應學員「講師走入學校」建議，使更多有志青年認識、接觸援助蒙藏事務，且考量其他活動經費有所擲節，在籌備時間及預算資源足夠追加辦理另一場培訓活動下，於 9 月份在臺中額外舉辦第二場次志工培訓營。此係考量當年度資源配置情況與民眾對本會活動滿意度等實際情況，有效運用現有資源，進一步落實本會援助蒙藏之政策目標。故 101 年度之辦理情形相較於其他年度，有其獨特之時空因素。

(4) 本會 102 年因預算大幅刪減近達 20%，經審慎評估認為，102 年僅能回歸往昔一貫作法，編列舉辦 1 場次志工培訓營之預算，不同於 101 年先後辦理 2 場次，導致 102 年志工參與人次低於 101 年。然在預算有限下已作妥適之資源分配，雖僅辦理一場次研習營，但培訓人數反較 101 年單一場次為多，且深獲學員高度肯定，經問卷調查，講師、課程、場地、服務等平均滿意度高達 90% 以上。且 102 年實際前往海外蒙藏地區執行人道援助計畫之志工較 101 年多，顯示本會培訓志工成效良好。

(5) 本會於 102 年初確認當年預算遭立法院大幅刪減後，逐一檢視本會 102 年原定關鍵績效指標年度目標值，亦考量到 102 年僅能辦理 1 場志工培訓營，其培育結果將無法超過 101 年 2 場次參與人次，爰與研考會溝通協調後，將人次成長幅度訂為「零成長」（無法訂為負成長）。此外，本會 102 年度與 101 年度進行比較，已將內部關鍵績效指標自評為黃燈。是以，倘將上開特例情況之 101 年參與人數作為評核基準，要求參與人數逐年增長，似未盡合理。

(6) 本會 103 年在有限預算下，為配合落實行政院推動高中職、大專院校及社會青年國際參與及服務政策，拓展青年國際視野，賡續辦理 1 場次「援外志工培訓營」，邀請 6 位具國際援助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講座，課程含括後千禧年國際合作發展新趨勢、志工自我探索與服務倫理規範、志願服務方案設計與規劃、蒙藏民族生活與文化，並分享實地赴海外蒙藏地區服務經驗，提供青年學生自我成長、關懷社會及參與國際事務機會；另，亦將持續整合國內醫療單位專業人力與資源，同時補助大專院校、非政府組織志工團隊，實地赴海外蒙藏地區進行醫療衛教、環保、教育、關懷弱勢等各項服務計畫，協助青年學生與國際合作發展趨勢接軌，落實人道援助蒙藏目標。

### 三、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

(一) 院複核意見：102 年辦理蒙藏節慶藝文活動參與人次，因經費及場地檔期因素，致巡演場次減少，未來請加強評估各項活動舉辦場所之可行性，俾利如期如質辦理相關活動。另 102 年以電話關懷、訪視輔導、開案服務及提供個別輔導及轉介服務等方式，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人數，未及 101 年，請加強提供在臺蒙藏胞適切之協助與服務，俾融入臺灣社會在臺安居。

(二) 103 年辦理情形：



1、為精緻蒙藏文物展覽內涵，提升展示水準，本會規劃與較具規模之展場所屬機關合作，舉辦蒙藏文物展覽及文化推廣活動，並以延長展期及減少巡展場次方式，節省佈卸展人力、包裝與運輸等成本，雖場次減少，仍能達成預定目標值。

2、本會 103 年度補助財團法人民族文化基金會辦理「2014 年內蒙古與臺灣布農族進行文化藝術示範及交流」可推廣蒙古族傳統與現代融合之音樂藝術，增進與臺灣原住民族互動及瞭解，促進多元民族文化融合。

3、為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生活適應與家庭發展，提供個別協助與轉介服務，並發展藏族生活自立照顧體系，以提升藏族在臺整體生活適應與向上流動機會，本會 103 年度續結合作業專業社工人員辦理「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關懷專案」。102 年 1 至 12 月以電話諮詢、陪同訪視、開案服務等方式，計服務及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 1,277 人次，已達原定目標值，雖較 101 年服務人次（2,055 人次）減少，此亦顯示在臺藏族在本會積極輔導下，已逐漸適應本地社會，增加解決生活問題的能力，從而尋求本會協助的次數相對減少。103 年 1 月至 12 月，以電話諮詢、訪視輔導、開案等方式，計服務及協助在臺藏胞及居留藏人 1,627 人次。

4、本會 103 年輔導措施除持續協助在臺藏族解決各項生活問題，積極開發資源、協助轉介，輔導蒙藏基金會辦理「在臺居留藏人子女教育及急難救助專款專戶」，救助貧病藏族外，為協助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16 條第 4 項規定獲准在臺居留之無國籍藏族人士申請歸化，本會積極與內政部等相關機關研商協調，業已解決渠等無法取得原居地警察紀錄證明、相關財產或專業技能認定等問題，並於 3 月 23 日、8 月 10 日假桃園縣婦女館辦理 2 場次說明會，邀集在臺無國籍藏族人士參與，由本會與內政部共同說明歸化程序、要件、應備文件等相關事宜，針對其困境提供必要之協助。迄至 103 年 12 月，已有 51 位藏族獲准歸化。另為研議放寬持印度旅行證之國人藏族配偶在臺居留條件，本會於 2 月 24 日邀集行政院、內政部、外交部等機關召開研商會議，並建議放寬育有親生子女者之藏族配偶在臺申請居留條件，取消結婚登記滿 1 年及最近 1 年內在國內合法停留逾 183 天的條件限制。經內政部研擬審查原則修正草案報送行政院，業經行政院召開會議審查通過，並於 103 年 6 月 3 日修正發布。此等措施均為促進在臺藏族融入臺灣社會，在臺安居。

5、為持續推廣蒙藏文化，103 年與原住民族委員會與文化部合作，辦理中國大陸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團來臺巡演活動 6 場次（較 102 年 5 場次為多），計約 8,000 人次參與。另補助方相舞蹈團於澎湖辦理蒙藏民族舞蹈表演活動，以擴大民眾參與，提升活動效益。

#### 四、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

●（一）院複核意見一：舉辦蒙藏學術會議及互訪交流活動，針對參與活動之專家學者進行問卷調查結果，滿意度 83.75%，其中兩岸學者沙塵暴防治會議，將沙塵治理擴及至氣象預測、環境治理與公民參與等領域，奠定兩岸未來沙塵暴防治專業交流基礎，值得肯定。

（二）103 年辦理情形一：

1、本會舉辦蒙藏學術會議及互訪交流活動，針對參與活動之專家學者進行問卷調查結果，滿意度 83.75%，其中兩岸學者沙塵暴防治會議，將沙塵治理擴及至氣象預測、環境治理與公民參與等領域，奠定兩岸未來沙塵暴防治專業交流基礎，獲得肯定。

2、於 103 年 5 月本會補助國立中山大學辦理「憲政發展：亞洲與歐洲的對話」，邀請亞洲與歐洲學者，就政治、公共政策、行政與法律等多元觀點，對半總統制制度設計與實踐進行交流並發表相關論文，其中包括邀請蒙古學者來臺進行經驗分享。並於 103 年 8 月 31 日舉行「中蒙醫藥學術研討會」，邀請臺灣與內蒙古專家學者與會，並安排內蒙古學者赴醫療院所及學術機構等地參訪暨座談，邀請國內各學術團體、在臺蒙胞、蒙古學生及臺灣中小企業等人參與。本會 103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設定高度挑戰之目標，積極辦理。

3、為加強蒙藏研究及促進兩岸民族學學術交流，本會 102 年於臺北市辦理「民族問題與民族政策研討會」，邀請來自大陸中國社會科學院等 11 位大陸民族學學者來臺，與 10 位臺灣學者共同發表 21 篇論文；另本會籌組臺灣學者團赴大陸北京參與「第二屆海峽兩岸民族學學術研討會」，參與學者滿意度 87.5%，並期盼本會持續辦理，提供民族學術研究對話平臺。本會於 103 年續籌組臺灣學者赴大陸煙臺大學參加海峽兩岸民族關係學術研討會，增進兩岸民族學者交流，提升臺灣民族學研究風氣。另舉辦「西藏宗教與文化學術研討會」，邀請 14 名臺灣及大陸學者發表論文，掌握西藏宗教與文化發展現況，並對與會人士進行問卷調查，滿意者比率達 88%。

●（一）院複核意見二：發行「蒙藏季刊」電子報，提供蒙藏學術研究平臺，建立查詢系統，有助各界迅速取得政府資訊。

（二）103 年辦理情形二：「蒙藏季刊」每季出刊後置入本會網站，並於首頁設計 logo 方便讀者點閱，已建立查詢系統，依出版時間、作者、標題、摘要及關鍵字等便利各界迅速查詢。

## 五、加強蒙藏胞服務效率，提供快速優質的服務

（一）院複核意見：蒙藏胞申請族籍證明平均辦理天數 1 天，績效良好。

（二）103 年辦理情形：

依據「蒙藏族身分證明條例」，在臺設籍之蒙藏胞得申請蒙藏族身分證明，收件至核發時間平均為 1 天。考量國內蒙藏胞多數對政府機關行政作業陌生，為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除協助及教導申請身分證明之行政工作外，更派遣專人全程協助直接處理，達成單一窗口之目標。另為配合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之「臨櫃服務一次 OK」之「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目標，本會受理在臺蒙藏胞申辦「蒙藏族身分證明」業務，不再要求申請人檢附「全戶戶籍謄本」，改由本會協調內政部代為查詢戶籍資料，以達簡政便民。

## 六、提升現有資源及資訊科技運用，增進決策支援及服務效益

(一) 院複核意見：「蒙藏現況研究資料庫」提供檢索服務，發揮資料庫查詢效益，資訊交流成效顯著提升，符合數位化趨勢，且提升蒙藏現況研究水準；惟為積極展現本項工作具體績效，請參考過去實績訂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

(二) 103 年辦理情形：

1、「蒙藏現況研究資料庫」之衡量標準 102 年度目標值為 5,000 次，103 年度已訂定調高目標值為 5,500 次。104 年度參考 102-103 年 5 月之點閱人次，預訂 104 年度之目標值調高為 9,000 人次。

2、103 年度本計畫總計完成 5,500 人次檢索資料，並持續建置資料共 21,889 筆。達成目標值累計為 16,452 人次。

## 七、培訓優質公務人力

(一) 院複核意見：辦理多項訓練課程，以參與同仁對其授課內容之滿意度為衡量，惟樣本代表性略有不足，對整體效能之提升亦不顯著。請落實增進同仁專業能力及工作效能提升之訓練內涵，以培訓優質人力。

(二) 103 年辦理情形：

1、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經過銓審之總人數 38 人，通過英語檢定者計有 24 人。

2、為鼓勵同仁踴躍參與學習，本室主任多次利用業務會報及各種公開集會加強宣導，鼓勵同仁積極學習，並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善加運用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及其他學習網站等各項學習資源。本會亦於年度訓練計畫中調整訓練經費分配比重，增加辦理增進同仁專業能力及工作效能提升之訓練，並會同南、北兩棟訓練工作圈合作辦理重大性政策訓練課程，促使教育訓練資源有效運用及收多元學習之效，積極培訓優質公務人力。

## 柒、行政院評估綜合意見

一、推動臺灣與中國大陸及全球蒙藏人士交流：推動蒙藏族及蒙藏事業務相關官員來臺交流工作部分，有助於穩固合作關係，惟請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與蒙藏專業人士來臺進行學術、文化、教育、醫療等交流活動，其績效低於 102 年實績，請檢討現行作法，並賡續強化相關交流工作。

二、提供專業協助、人才培訓及人道援助：培育全球蒙古族聚居地區各項專業人才，參與訓練工作部分，請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專家及志工參與工作部分，績效良好，值得肯定，請賡續辦理相關活動，累積利人利己之佳績。

三、推廣蒙藏文化，關懷弱勢蒙藏：參與蒙藏節慶藝文活動及照顧輔導在臺蒙藏胞，提升在臺整體生活適應等 2 項工作，有助於促進文化交流及族群融合，後續請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

四、加強蒙藏研究，掌握蒙藏現況：舉辦蒙藏學術會議及互訪交流活動，為賡續精進學術交流之深度及廣度，請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另邀請國內外蒙藏學者及會內同仁撰寫蒙藏現況研判、評析報告工作，發表篇數低於 102 年實績，請持續強化相關學術交流活動，以累積成果。

五、加強蒙藏胞服務效率，提供快速優質的服務：核發蒙族身分證明工作，請持續推動服務流程簡化工作。另查本項工作係依「蒙藏族身分證明條例」規定辦理，100 年蒙藏會完成在臺蒙藏人口清查，現有蒙族 210 戶、461 人；藏族 314 戶、554 人，又自 99 年本項績效指標設置以來，年年服務量至多僅數 20 人至 30 人，每年從收件至核發均 1 天完成，績效似已近高原期，若突破空間有限，本項績效指標有無必要調整，請通盤考量。

六、提升現有資源及資訊科技運用，增進決策支援及服務效益：「蒙藏現況研究資料庫」維運，發揮資料庫查詢效益，請加強行銷及鼓勵各界運用研究，並請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

七、增進同仁專業能力提升工作效能：辦理相關訓練問卷調查獲得高度滿意，且有助提升同仁專業知能及工作效能，為強化本職學能，請規劃辦理蒙藏與中國大陸相關課程，並依過去實績設定合理目標，以落實目標管理。